

中期報告 2010

穿梭兩地  
成就機遇

HONG KONG

CHINA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  
中國工商銀行大廈33樓  
電話：(852) 2588 1188  
傳真：(852) 2805 1166  
網址：<http://www.icbcasia.com>

## 目 錄

	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綜合收益表	10
綜合全面收益表	11
綜合財務狀況表	12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1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4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15
附加財務資料	57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本銀行」或「工銀亞洲」)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銀行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均為未經審核之簡明報表，並連同簡明中期賬目附註載列於本報告第10至56頁。

### 中期業績

董事會欣然宣布本銀行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股東應佔溢利為12億2千9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2%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度：9億2千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為0.93港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度：0.72港元)，平均資產回報率及平均股本回報率分別為1.0%及13.7%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度：分別為1.0%及13.0%)。

### 中期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布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7港元(二零零九年中期股息：0.28港元)。中期股息將以現金支付，派發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於本銀行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股息單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五)或前後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銀行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星期四)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上述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銀行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度取得理想的業績。綜合股東應佔溢利為12億2千9百萬港元，與二零零九年同期的9億2千9百萬港元相比，增長3億港元或32%。

淨利息收入增加2億3千5百萬港元或16%至17億2千5百萬港元，收入上升主要由於平均生息資產增加24%所致。

非利息收入由二零零九年同期的5億2千9百萬港元增加2千4百萬港元或5%至5億5千3百萬港元，增加主要來自收費及佣金收入以及外匯收益。非利息收入與總營業收入的比率降至24%，而二零零九年同期則為26%。

營業支出較二零零九年同期的6億9千6百萬港元減少1千6百萬港元或2%至6億8千萬港元。成本對收入比率由二零零九年的34.4%下調至二零一零年的29.8%。

期內的貸款和持有至到期的金融投資減值損失為2億1千萬港元，其中8千3百萬港元為就個別評估作出的額外撥備及1億2千7百萬港元為就組合評估作出的額外撥備。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財務狀況表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總額達2千5百58億7百萬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3百98億5千6百萬港元或18%。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客戶存款額為1千8百6億7千9百萬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千6百11億6千2百萬港元增加1百95億1千7百萬港元或12%。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貸款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千4百70億2千5百萬港元增加3百75億6千8百萬港元或26%至1千8百45億9千3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銀行的證券投資總額為3百69億4千4百萬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百50億6百萬港元增加19億3千8百萬港元或6%。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的存款證總額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3億9千5百萬港元增加48億9千4百萬港元或204%至72億8千9百萬港元。

### 資本及流動資金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充足比率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4.9%下調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13.4%。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為41.5%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度：平均為38.0%)。

### 資產質素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減值貸款為12億1千2百萬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3億5千9百萬港元減少1億4千7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減值貸款比率為0.65%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92%)。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累計貸款減值準備合共為10億4千萬港元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億9千5百萬港元)，當中包括4億5千8百萬港元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億4千2百萬港元) 個別減值準備及5億8千2百萬港元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億5千3百萬港元) 組合減值準備。

截止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逾期貸款為10億1千8百萬港元，其中約50%為本集團參與的一項給位於迪拜的借款人提供融資的銀團貸款，該貸款為有抵押貸款。由於正與借款人商討貸款重組事宜，故該貸款已列作為已逾期三至六個月的貸款。與其他融資銀行商議貸款重組的工作正在進行中，包括一項不涉及削減貸款本金和利息的償還方案已達到最後階段。

### 業務回顧

以下概述本銀行的主要業務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的表現。

#### 零售銀行業務

本銀行的零售銀行業務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表現理想。

本銀行致力拓闊客戶基礎，強化存款及借貸業務。透過繼續與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 合作，中國工商銀行向新客戶提供的開戶見證服務已由深圳擴展至其他主要城市，包括北京、上海及重慶，以及華南 (廣東、福建及海南)、華中 (湖北及湖南)、華東 (江蘇及浙江)、華北 (山東及陝西) 以及中國西南部 (四川及廣西) 其他省份。此項服務給與中國工商銀行的客戶於中國大陸約800家指定分行現場開設本銀行賬戶，並由分行內員工提供相關見證開戶服務。透過中國工商銀行的轉介，本銀行吸納客戶群計劃的成績令人鼓舞。

作為分行網絡重整策略的一部分，觀塘分行於二零一零年四月遷址，並於新址增設「理財金賬戶」中心及證券交易服務中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按揭業務

本港銀行透過減息繼續就新的按揭業務展開激烈競爭，藉以保持其各自的市場份額。然而，儘管市場競爭激烈，本銀行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的按揭貸款組合與去年底相比增長約14%。由於價格(尤其是銀行同業拆息相關按揭產品)持續下降，有鑒於銀行的固有利率風險，本銀行決定減慢按揭業務的貸款增長的目標。

### 證券及經紀

由於本年的股市交易整體放緩，相比二零零九年上半年，本銀行證券及經紀業務的收費及佣金收入水平輕微下降。但是，透過具競爭力的市場推廣活動，本銀行的客戶基礎亦持續擴大。

### 理財服務

本銀行理財服務產品的銷量較上年度同期錄得理想的增長。

二零一零年四月，本銀行首次推出「創富全方位博覽會」，當日舉辦的多場投資相關講座吸引超過2,000名人士出席。除介紹傳統的投資項目外，「博覽會」亦加入一些時尚生活方式相關的講座，如試酒會、寶石及藝術品收藏以及保健資訊，目的在豐富客戶的體驗。

### 私人銀行業務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本銀行管理的私人銀行客戶資產規模增長不俗。特別是，開戶見證服務擴大至中國國內中國工商銀行的私人銀行客戶，並促進了本集團與中國工商銀行為該等尊貴客戶之跨境業務的合作。

### 銀行保險業務

保險產品的銷量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取得可觀增長。本銀行繼續專注壽險產品，同時亦拓寬一般保險產品種類，並透過電子銀行渠道進行分銷。

### 租購業務

由於銀行之間的競爭激烈，的士及公共小巴融資業務的淨利差因此而收窄，惟本銀行於此業務的市場份額保持穩定。

### 金融市場部

本銀行繼續加強金融市場部與其他業務部門的互相轉介機制銷售財資產品。本銀行重新專注於如外匯業務等傳統產品，更好地滿足客戶需求。此外，本銀行增加多種人民幣相關產品種類，以滿足客戶對香港人民幣銀行業務迅速發展而不斷增加的要求。

全球金融市場緩慢復蘇，在信貸息差收窄下，本銀行債券組合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的公允價值表現較二零零九年底逐步改善。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金融市場部 (續)

另外，繼去年成立結構性衍生工具及衍生工具交易團隊後，本銀行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安裝新的結構性產品財資系統，從而提高風險分析計算、衍生工具定價及公平價值定價的能力。本銀行擬通過產品創新，於日後推出多種財資產品，並繼續改進整體風險管理機制。

### 商業銀行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本銀行商業銀行業務的盈利能力強勁增長，主要來自其香港中小型企業組合。另外，本銀行透過穩健的信貸管理程序，維持低水平的貸款減值撥備。

由於自年初起推出多項新產品，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的貿易融資量較去年同期激增。主要產品開發包括與人民幣跨境貿易結算業務有關的融資項目。預計人民幣跨境貿易結算業務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將擴大至中國大陸多個城市及省份，跨境貿易量預期將大幅增加。本銀行亦與中國工商銀行分行及華商銀行緊密合作，開發滿足客戶業務需求的新產品。

### 企業及投資銀行

本銀行的企業及投資銀行業務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的表現理想。

本銀行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參與多項重大銀團貸款交易，包括於(i)中國滙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2億5千萬美元期限貸款融資；及(ii)保利(香港)投資有限公司4億5千萬美元的期限貸款融資擔任賬簿管理人及牽頭安排；於(i)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1百81億2千萬港元的期限貸款融資；及(ii) Hong Kong Telecommunications (HKT) Ltd 1百60億港元的期限貸款融資中擔任牽頭安排。

本銀行積極從事商品貿易融資，本年度增長顯著。人民幣相關結構性貿易及企業客戶的現金管理解決方案需求亦有所上升，為把握業務機會，本銀行已以「跨境通」品牌推出一系列人民幣產品，涵蓋匯款、外匯、貿易融資、貸款及現金管理。

### 機構銀行

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本銀行的機構銀行業務增長十分強勁，尤其是與中國工商銀行多家分行合作進行的貿易融資相關業務。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經中國工商銀行擔保的有關墊款的未償還總額為2百45億1千4百萬港元，而二零零九年底為92億6千8百萬港元。本銀行繼續專注拓寬客戶群，尤其是東歐及除中國以外的亞洲機構客戶，同時，大力提升交易性銀行產品，以為客戶群提供更佳及更全面的服務。

### 資產管理業務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以本銀行自主品牌為名的投資基金銷售放緩，主要由於目前金融市場環境波動，導致大部分本地投資者對長期承擔信心仍然不足。為應付此情況，本銀行繼續發掘其他業務機會，包括與中國工商銀行的資產管理單位合作，藉此拓寬收益基礎。因此，工銀亞洲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訂立一項安排，就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計劃向中國工商銀行提供投資諮詢服務，標誌本銀行與中國工商銀行在加強資產管理業務合作方面邁出重要一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信用卡業務

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本銀行的信用卡業務進一步增長。與二零零九年同期業績相比，流通信用卡數目、信用卡消費總額、信用卡未償還款項及商戶業務營業額錄得穩定增長。本銀行仍主要關注信用卡發放。本銀行計劃進行多渠道市場推廣，包括建立自身直銷團隊，及透過分行網絡交叉銷售。信用卡使用計劃乃為配合中國工商銀行總部及澳門分行於珠江三角洲地區推廣使用信用卡而安排。本銀行的商戶銷售團隊亦與外部商戶合夥人緊密合作，以促進業務增長。因此，與二零零九年同期相比，信用卡消費總額增長約30%，而商戶業務營業額亦增長約60%。同時，拖欠及壞賬比率均處於低水平。

### 華商銀行

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華商銀行受惠於中國大陸經濟蓬勃發展，積極推行貸款增長的策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華商銀行的資產總額為1百94億1千萬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底增長52%。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客戶貸款總額及存款結餘總額分別為1百45億9千1百萬港元及86億9千3百萬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底的相應結餘分別增加53%及55%。然而，由於須為不良貸款作出額外撥備，華商銀行的盈利能力因而減少。根據香港會計準則，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為5千8百萬港元，而二零零九年同期則為7千9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淨利息收入以及淨收費及佣金收入分別為1億9千4百萬港元及2千萬港元，而二零零九年同期分別為1億1千5百萬港元及2千6百萬港元。

二零一零年三月，華商銀行獲准向中國居民提供人民幣銀行業務，在擴大其於中國大陸的業務規模上邁出重要一步。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持有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銀行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本銀行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得悉，本銀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銀行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如下：

#### 本銀行每股面值2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名稱	持有權益之身份	持有之 股份數目	權益總數	佔全部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姜建清博士	實益擁有人	15,453	15,453	0.0011%
張懿先生	實益擁有人	2,223	2,223	0.0002%
袁金浩先生	實益擁有人	19,293	19,293	0.0014%

上述全部權益皆為好倉。根據本銀行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存置之登記冊所示，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淡倉記錄。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銀行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概無獲授或行使可認購本銀行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或債券之權利，而須載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銀行及聯交所。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會所知，下列人士(本銀行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本銀行5%或以上之已發行股本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銀行作出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本銀行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淡倉：

#### 本銀行每股面值2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名稱	持有權益之身份	持有之 股份數目	權益總計	佔全部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984,364,740	984,364,740	72.81%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sup>(附註)</sup>	受控法團之權益	984,364,740	984,364,740	72.81%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sup>(附註)</sup>	受控法團之權益	984,364,740	984,364,740	72.81%

附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工商銀行」)為本銀行984,364,740股普通股之合法擁有人。由於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央匯金」)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財政部」)各自有權於中國工商銀行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之投票權，故中央匯金及財政部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上述全部權益皆為好倉。根據本銀行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存置之登記冊所示，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淡倉記錄。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本銀行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曾知會本銀行，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條文須向本銀行披露或記載於本銀行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本銀行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 遵守銀行業(披露)規則

本銀行已全面遵守銀行業(披露)規則所載之適用披露條文。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企業管治

本銀行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並遵循香港金融管理局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一日發出之《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企業管治》監管政策手冊所載的標準。

董事會認為，本銀行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惟有以下偏離：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可接受重新選舉。

本銀行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銀行之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根據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由於本銀行主席有其他重要事務安排，未能出席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然而，董事會成員(包括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主席或替任主席或各委員會之相關委員)已出席上述股東週年大會，並回應股東的提問。

本銀行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銀行的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該守則內的守則條文所載之規定，有關詳情已載於本銀行二零零九年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項下有關董事資料變更的披露

本銀行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項下有關董事資料變更作出披露，詳列如下：

1. 本銀行之非執行董事王麗麗女士已獲委任為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董事，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2. 本銀行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徐耀華先生已退任綠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零年六月四日起生效；並已辭任中國滙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起生效。兩家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銀行董事並無任何資料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銀行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銀行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經本銀行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銀行確認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銀行之上市證券

本銀行於期內概無贖回任何其上市證券，而本銀行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亦無購買或出售本銀行之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銀行審核委員會委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于漸教授，S.B.S.，太平紳士、徐耀華先生及袁金浩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胡浩先生。審核委員會每季度舉行會議，以檢討外部及內部審核、內部監管及財務匯報之成效。

### 中期財務資料

本銀行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本中期報告所載之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並不構成法定會計賬項。

### 有關私有化本銀行之建議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中國工商銀行與本銀行聯合刊發公告，中國工商銀行要求董事會向計劃股東提出透過協議安排將本銀行私有化的建議（「該建議」）。根據該建議，中國工商銀行就每註銷一股計劃股份將支付計劃股東註銷代價29.45港元。有關該建議之詳情可參考由中國工商銀行及本銀行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刊發之聯合公告。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7港元將以現金支付，派發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於本銀行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支付中期股息無須待該建議生效。按照該建議項下之安排，除註銷代價外，中期股息亦將獲支付。根據該建議，本銀行將不會向股東提供以股代息計劃作為收取中期股息之選擇。

承董事會命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主席  
姜建清博士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中期報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愛平先生、黃遠輝先生及張懿先生，非執行董事姜建清博士、王麗麗女士及胡浩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于漸教授，S.B.S.，太平紳士、徐耀華先生及袁金浩先生。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附註	重列		變動百分比
		截至六個月止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利息收入	(6)	<b>2,513,851</b>	2,322,494	8%
利息支出	(6)	<b>(788,979)</b>	(832,462)	-5%
<b>淨利息收入</b>	(6)	<b>1,724,872</b>	1,490,032	16%
收費及佣金收入	(7)	<b>421,997</b>	348,439	21%
收費及佣金支出	(7)	<b>(64,156)</b>	(35,661)	80%
<b>收費及佣金收入淨額</b>	(7)	<b>357,841</b>	312,778	14%
淨交易收入	(8)	<b>163,299</b>	120,864	35%
指定以公平價值經收益表入賬金融資產 及負債之淨溢利	(9)	<b>18,037</b>	73,756	-76%
來自金融投資之股息收入	(10)	<b>3,591</b>	3,517	2%
其他營業收入	(11)	<b>10,650</b>	18,311	-42%
<b>營業收入</b>		<b>2,278,290</b>	2,019,258	13%
營業支出	(12)	<b>(679,802)</b>	(696,418)	-2%
<b>未扣除減值損失之營業溢利</b>		<b>1,598,488</b>	1,322,840	21%
貸款減值損失支銷	(13)	<b>(210,328)</b>	(224,605)	-6%
持有至到期金融投資減值回撥		<b>80</b>	1,126	-93%
備供銷售金融投資減值損失		<b>—</b>	(42,870)	-100%
<b>扣除減值損失之營業溢利</b>		<b>1,388,240</b>	1,056,491	31%
重估投資物業溢利		<b>1,275</b>	—	—
出售／撥回物業及設備之 重估虧損之溢利淨額		<b>2,271</b>	2,762	-18%
出售備供銷售金融投資溢利淨額		<b>58,529</b>	56,892	3%
出售貸款溢利		<b>21,291</b>	—	-%
<b>營業溢利</b>		<b>1,471,606</b>	1,116,145	3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b>7,174</b>	10,881	-34%
<b>除稅前溢利</b>		<b>1,478,780</b>	1,127,026	31%
稅項	(14)	<b>(249,622)</b>	(198,183)	26%
<b>期內股東應佔溢利</b>	(3.3)	<b>1,229,158</b>	928,843	32%
<b>每股盈利</b>	(16)	<b>0.93港元</b>	0.72港元	29%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附註	重列 截至六個月止		變動 百分比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期內溢利	(3.3)	<b>1,229,158</b>	928,843	32%
銀行房產重估盈餘／(虧損)		<b>12,896</b>	(417)	-3193%
所得稅影響		<b>2,273</b>	—	-%
		<b>15,169</b>	(417)	3738%
現金流對沖之對沖工具之公平價值變動		<b>(42,191)</b>	(1,780)	2270%
所得稅影響		<b>6,962</b>	(1,002)	-795%
		<b>(35,229)</b>	(2,782)	1166%
備供銷售金融投資之公平值儲備變動		<b>(18,159)</b>	1,216,499	-101%
因應減值損失由備供銷售金融		—	42,905	-100%
投資儲備轉入收益表		<b>(2,622)</b>	(206,505)	-99%
所得稅影響		<b>(20,781)</b>	1,052,899	-102%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產生之匯兌差額		<b>20,781</b>	1,233	1585%
期內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b>(20,060)</b>	1,050,933	-102%
期內除稅後全面收益總額	(3.3)	<b>1,209,098</b>	1,979,776	-39%
本銀行股東應得之 全面收益總額		<b>1,209,098</b>	1,979,776	-39%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變動 百分比	重列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變動 百分比
<b>資產</b>					
現金及在銀行同業與 其他金融機構之結存	(17) <b>27,424,822</b>	27,910,582	-2%	38,390,316	-29%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之存款及貸款	(18) <b>1,549,249</b>	1,663,286	-7%	15,326,779	-90%
持作交易用途金融資產 指定以公平價值經收益表	(19) <b>197,876</b>	190,246	4%	45,849	332%
入賬金融資產	(20) <b>944,553</b>	1,162,149	-19%	1,305,904	-28%
衍生金融工具	(21) <b>2,006,609</b>	1,285,306	56%	1,348,166	49%
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 貸款及墊款	(22) <b>184,592,521</b>	147,024,582	26%	128,814,577	43%
金融投資：	<b>35,801,360</b>	33,653,175	6%	30,046,641	19%
— 備供銷售	(23) <b>34,596,813</b>	32,361,666	7%	28,404,433	22%
— 持有至到期	(24) <b>1,204,547</b>	1,291,509	-7%	1,642,208	-2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b>182,351</b>	175,177	4%	195,317	-7%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25) <b>1,018,718</b>	1,020,893	0%	1,028,120	-1%
投資物業	(26) <b>47,488</b>	46,213	3%	40,126	18%
物業及設備	(3.3),(26) <b>486,775</b>	514,191	-5%	498,360	-2%
其他資產	(27) <b>1,554,306</b>	1,305,150	19%	1,310,067	19%
<b>資產總額</b>	<b>255,806,628</b>	215,950,950	18%	218,350,222	17%
<b>負債</b>					
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 衍生金融工具	(21) <b>33,477,605</b>	20,176,700	66%	25,745,556	30%
客戶存款	<b>2,427,258</b>	1,403,832	73%	1,431,854	70%
— 以攤銷成本	(28) <b>180,678,728</b>	161,161,561	12%	159,849,555	13%
已發行存款證	<b>7,289,223</b>	2,394,546	204%	1,484,935	391%
— 指定以公平價值經 收益表入賬	<b>1,086,547</b>	1,419,077	-23%	1,161,935	-6%
— 以攤銷成本	<b>6,202,676</b>	975,469	536%	323,000	1820%
已發行債券	<b>202,351</b>	159,526	27%	3,122,645	-94%
— 指定以公平價值經 收益表入賬	<b>101,175</b>	—	—	3,122,645	-97%
— 以攤銷成本	<b>101,176</b>	159,526	-37%	—	—
現行稅項負債	<b>1,752,548</b>	1,531,204	14%	36,535	4697%
遞延稅項負債	(29) <b>206,317</b>	224,386	-8%	102,471	101%
以攤銷成本入賬之後償債項	(30) <b>8,589,790</b>	8,561,125	0%	8,556,348	0%
其他負債	(31) <b>1,842,906</b>	2,070,476	-11%	1,996,521	-8%
<b>負債總額</b>	<b>236,466,726</b>	197,683,356	20%	202,326,420	17%
<b>股東權益</b>					
股本	(32) <b>2,704,123</b>	2,636,681	3%	2,598,476	4%
保留溢利	(3.3),(33) <b>5,610,900</b>	5,172,225	8%	3,981,150	41%
其他儲備	(33) <b>11,024,879</b>	10,458,688	5%	9,444,176	17%
<b>股東權益總額</b>	<b>19,339,902</b>	18,267,594	6%	16,023,802	21%
<b>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b>	<b>255,806,628</b>	215,950,950	18%	218,350,222	17%



###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股東權益總額		<b>18,104,597</b>	13,937,778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影響		<b>162,997</b>	152,384
		<b>18,267,594</b>	14,090,162
期內溢利	(33)	<b>1,229,158</b>	928,843
其他全面收益		<b>(20,060)</b>	1,050,933
全面收益總額		<b>1,209,098</b>	1,979,776
一般儲備變動		—	(3,051)
期內已派發股息	(33)	<b>(751,454)</b>	(231,348)
以股代息發行的股份	(32)	<b>614,664</b>	188,263
於六月三十日之股東權益總額		<b>19,339,902</b>	16,023,802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個月止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用於)／源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b>(779,352)</b>	21,366,283
源自／(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b>17,745</b>	(20,948)
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b>(176,591)</b>	(137,906)
匯兌差額之影響	<b>38,851</b>	(6,07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減少)／增加淨額	<b>(899,347)</b>	21,201,358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b>28,708,709</b>	28,933,732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b>27,809,362</b>	50,135,090

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之組成部分：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包括下列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結餘：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現金及在銀行與其他金融機構之結存	<b>10,929,251</b>	9,091,070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	<b>16,880,111</b>	41,044,020
	<b>27,809,362</b>	50,135,090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 1 主要業務

本銀行之主要業務為提供銀行、財務及其他財務相關服務。

####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報告依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該等賬目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頒佈之銀行業（披露）規則所須披露資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賬目不包括年度賬目所須之全部資料及披露，以及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賬目一併閱讀。

於編製賬目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按目前情況為基準呈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之數額的過程中，須作出其判斷及估計及假設。實際業績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管理層所作重大判斷與應用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賬目所作判斷一致。

#### 2.2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賬目包括本銀行及其全部附屬公司之賬目、一個受控單位信託及應佔其聯營公司之業績及儲備。就監管報告而言，綜合賬目之基準載列於「附加財務資料」一節附註1。

綜合賬目之附屬公司（均由本銀行所全資持有）名單：

- 華商銀行
- 工銀亞洲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 工銀亞洲金業有限公司
- 工銀亞洲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 工銀亞洲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 工銀亞洲代理人有限公司
- 工銀亞洲証券有限公司
- 工銀亞洲信託有限公司
- ICBC (Asia) Wa Pei Nominees Limited
- ICBCA (C.I.) Limited
- 友聯中國業務管理有限公司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3.1 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除採納下列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已頒佈而又與本集團業務及本中期財務報表有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外，編製簡明中期報告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賬目所採納者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作出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一集團以現金結算之股份支付交易作出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一合資格對沖項目作出的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一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配非現金資產
香港詮釋第4號(修訂本)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經修訂)	租賃一就香港土地租賃確定租賃時限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亦頒佈對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當中載列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修訂，主要旨在刪去不一致條文及澄清措辭。

\* 對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包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指明就特定情況(例如當應用其他會計規定時可達致相同結果，豁免實體就汽油及氣體資產在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使用全面成本法，或豁免現有租約根據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的該等合約分類作重新評估)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旨在確保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實體在過渡過程中毋須付出過度的成本或努力。該等修訂應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的頒佈乃為改進準則的架構。準則的經修訂版本並無對首次採納者的會計內容作出任何改動。本集團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首次採納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就實體在收取貨品或服務而並無責任以股份作為支付交易結算時，於該實體的獨立或個別財務報表以現金作為股份支付交易結算時，闡明其範疇和記賬指引。該等修訂應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引入與業務合併相關會計處理的一系列變動，該等變動將對已確認商譽的數額、收購發生期間已報告業績及未來報告的業績產生影響。該等變動包括但不限於(i)引入按公平價值計量非控股權益的選擇；(ii)確認重新計量緊接業務合併(以分步收購方式)前實體持有的被收購方權益公平價值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iii)收購所產生的成本撥作支出；(iv)於收購日確認或然代價的公平價值並以往後之變動反映在收益表中；及(v)收購雙方於收購前已存在之關係的獨立會計處理。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3.1 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規定對附屬公司所有權益的變動但並未失去其控制權時應以股權交易入賬。因此，該等變動將不會對商譽構成影響，亦不會產生收益或虧損。此外，經修訂準則改變對附屬公司所產生的虧損以及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會計處理。其他後續修訂乃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的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的權益」作出。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作出的修訂指明對沖項目的單方面風險，及指明通脹為對沖風險或在特定情況下為其對沖風險的部份。其闡明實體可獲准指定金融工具的部份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變化作為對沖項目。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統一了所有向擁有者作非現金資產的非互惠性分配會計實務標準。此項新的詮釋闡明(i)應付股息應於該股息獲正式批核且不再受該實體操控時確認；(ii)實體應以將予分配資產淨值的公平價值計量應付股息；及(iii)實體應在收益表中確認已付股息與已分配資產淨值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其他針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結算日後事項」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待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後續修訂亦相繼採納。然而，儘管採納該詮釋可能導致會計政策發生變動，但該詮釋應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詮釋第4號因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作的修訂而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予以修訂。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修訂刪除了除非土地的擁有權預期將於租期結束時轉讓，否則根據租賃持有的土地須分類為經營租賃此一特定指引。在新指引第15A段中指出，實體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的條件，運用判斷以決定租賃有否轉讓土地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因此，倘租賃向承租人轉讓等同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土地租賃乃分類為融資租賃。於該修訂後，該詮釋已擴大至覆蓋所有土地租賃(包括該等獲分類為融資租賃者)。因此，該詮釋適用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入賬的所有物業租賃。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本及香港詮釋第4號導致有關租賃土地之會計政策、披露及呈列有所變動。租賃土地已自經營租賃重新分類至融資租賃，而租賃土地現按公平值呈列，並根據其租賃餘下年期按直線法攤銷。對本集團造成的財務影響載於附註3.3。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其中載列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修訂，主要旨在刪去不一致條文及澄清措辭。各項準則均各自設有過渡性條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其修訂本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範疇，實體於業務合併、受共同控制的實體或成立合營企業時收購的資產淨值中，所收購貨品之部份並不納入本項的範疇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闡明進行涉及出售附屬公司控制權的計劃時，如該附屬公司符合已終止經營業務釋義，實體須在出售時作出相關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其指定只有導致於財務狀況報表被確認為資產的開支方符合資格分類為投資活動。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3.1 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其闡明獲分配商譽的每個單位或單位組別各自不得大於彙集前的經營分部規模。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其引入修訂以計量於業務合併中購入的無形資產的公平價值。於業務合併中購入的無形資產可與相關合約及可識別負債連同可識別資產分開。另亦收錄因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而導致對本香港會計準則的額外後續修訂。

除上文進一步闡釋有關香港詮釋第4號和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本的影響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無重大影響。

###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本中期財務報表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者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比較披露資料之有限豁免作出的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經修訂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融資要求之預付款項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以權益工具消除金融負債 <sup>1</sup>
—詮釋第1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 - 供股的分類作出的修訂 <sup>4</sup>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亦頒佈對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其中載列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修訂，旨在刪去不一致的條文及澄清措辭。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外，其他修訂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各項準則或詮釋均設有個別過渡性條文。

<sup>1</sup>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包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為完成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三個階段的首階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使用業務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釐定一項金融資產是否應以攤銷成本或公平價值計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四個類別分類。該方式亦以實體如何管理其金融工具(其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依據。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會對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產生影響。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簡化政府相關實體的披露要求，並闡明關連人士的釋義。政府相關實體現獲界定為受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受政府重大影響的實體。經修訂準則仍要求對財務報表使用者而言屬重要的披露，但剔除對搜集代價高昂且對使用者價值不大的資料的披露要求。該修訂僅在該等交易如屬重大的情況下方才要求披露，從而取得平衡。該等修訂應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要求實體就最低資金要求供款的任何預付款項確認為經濟得益。由於本集團並無確定給界定福利計劃，該等修訂應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指明當金融負債的條款獲重新磋商並導致實體向實體債權人發行股本工具以抵銷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時的實體列賬方法。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採納此詮釋。由於本集團並無重新磋商其金融負債的條款及發行股本工具結付金融負債，該詮釋應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作出的修訂指明以發行人本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供股(供股、購股權或認股權證)的入賬。過往該等供股乃以衍生負債入賬。然而，於本項更新包含的該等修訂要求在若干條件達成的前提下，該等供股在不論行使價的列值貨幣下分類為權益。該等修訂應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財務影響。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其中載列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修訂，旨在刪去不一致的條文及澄清措辭。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各項準則均設有個別過渡性條文。儘管採納部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或會導致會計政策變動，惟預期該等修訂概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指明實體於更改其會計政策或其使用於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包括的豁免時的呈列及披露規定。其亦引入以推定成本為重估基準，並將推定成本的豁免擴展至其業務受利率規管之實體。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其指出於該項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生效日期前發生的業務合併的特定代價之過渡性規定。其解釋在業務合併中，於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權益的計量原則。其亦就被收購方以股本支付交易之入賬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於收購日期以收購方之以股本支付交易替代被收購方之以股本支付交易提供指引。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其闡明由金融工具產生的風險之計量披露規定，並鼓勵當計量之披露不能明顯地體現當中之風險時作出敘述披露。其闡明及簡化信貸風險之披露規定，無須再就除非已重新商議，否則已逾期或減值之資產之賬面值作出披露，以及無須再就由實體所持有作為抵押的抵押品及其他額外信貸及其公平價值之估計作出描述。
- (d)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闡明實體可選擇就其他全面收益的各部分於權益變動報表或財務報表附註呈列所需對賬。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 (e) 因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而就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的修訂所作出的過渡性規定將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應用。
- (f)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修訂本)：其規定於最新近的年度財務報告中更新有關重大事件及交易的相關資料。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現時明確規定須作披露的事件及交易，並已就應用金融工具的規定方面增加指引。
- (g)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闡明認可獎賞的公平價值應計及預期沒收的認可獎賞及給予並無在初次銷售時獲得認可獎賞的客戶的折扣或獎勵。

### 3.3 採納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財務影響

如上文附註3.1所解釋，採納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後，相應前期之比較數字已作出調整，如下：

	報告內列示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重列 千港元
半年結算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本期溢利	930,145	(1,302)	928,843
全面收益總額	1,981,078	(1,302)	1,979,776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物業及設備	273,953	240,238	514,191
銀行房產重估儲備	56,198	172,687	228,885
保留溢利	5,181,915	(9,690)	5,172,225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物業及設備	272,277	226,083	498,360
銀行房產重估儲備	52,052	159,470	211,522
保留溢利	3,989,538	(8,388)	3,981,150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4 按剩餘到期日分析資產及負債

下表按報告期間結束時至合約到期日餘下年期計算之到期日分析本集團之資產與負債。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須要求時 即時償還 千港元	一個月 或以下 千港元	一至 三個月 千港元	三至 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無限期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資產</b>								
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之結存	9,873,833	16,495,571	—	—	—	—	1,055,418	27,424,822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之存款及貸款	—	—	390,185	1,159,064	—	—	—	1,549,249
持作交易用途金融資產 指定以公平價值經收益表 入賬之金融資產	—	4,936	14,964	419	13,542	6,643	157,372	197,876
衍生金融工具	159,664	129,205	330,241	965,245	275,869	146,385	—	2,006,609
客戶、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之貸款	23,080,387	20,726,316	9,514,185	33,833,377	63,437,013	34,001,243	—	184,592,521
備供銷售金融投資	—	—	—	—	—	—	—	—
— 股票證券	—	—	—	—	—	—	1,515,792	1,515,792
— 所持有之存款證	—	—	—	733,516	989,430	—	—	1,722,946
— 其他債券	—	697,063	1,521,022	3,128,601	24,271,136	1,732,613	7,640	31,358,075
持有至到期金融投資	—	—	—	1,145,621	—	—	—	1,145,621
— 庫務票據	—	—	—	1,145,621	—	—	—	1,145,621
— 其他債券	—	54,346	4,580	—	—	—	—	58,92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	—	—	—	—	182,351	182,351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	—	—	—	—	—	1,018,718	1,018,718
投資物業	—	—	—	—	—	—	47,488	47,488
物業及設備	—	—	—	—	—	—	486,775	486,775
其他資產	9,088	587,218	99,801	252,201	104,960	—	501,038	1,554,306
<b>總資產</b>	<b>33,122,972</b>	<b>38,694,655</b>	<b>11,874,978</b>	<b>41,437,044</b>	<b>89,817,503</b>	<b>35,886,884</b>	<b>4,972,592</b>	<b>255,806,628</b>
<b>負債</b>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 存款及結餘	1,201,372	14,334,321	10,586,288	7,355,624	—	—	—	33,477,605
衍生金融工具	28,919	131,729	372,225	980,506	650,182	263,697	—	2,427,258
客戶存款	41,425,973	63,020,145	50,848,074	24,914,975	441,097	28,464	—	180,678,728
已發行存款證	—	150,306	49,759	3,469,740	3,619,418	—	—	7,289,223
已發行債券	1,110	150,312	50,929	—	—	—	—	202,351
以攤銷成本入賬之後償債項	—	—	—	622,752	6,410,158	1,556,880	—	8,589,790
其他負債，包括即期及 遞延稅項負債	93,179	776,052	396,539	2,208,668	80,402	1,211	245,720	3,801,771
<b>負債總額</b>	<b>42,750,553</b>	<b>78,562,865</b>	<b>62,303,814</b>	<b>39,552,265</b>	<b>11,201,257</b>	<b>1,850,252</b>	<b>245,720</b>	<b>236,466,726</b>
<b>流動資金缺口淨額</b>	<b>(9,627,581)</b>	<b>(39,868,210)</b>	<b>(50,428,836)</b>	<b>1,884,779</b>	<b>78,616,246</b>	<b>34,036,632</b>	<b>4,726,872</b>	<b>19,339,902</b>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4 按剩餘到期日分析資產及負債 (續)

本集團(重列)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須要求時 即時償還 千港元	一個月 或以下 千港元	一至 三個月 千港元	三至 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無限期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資產</b>								
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之結存	6,240,723	21,134,079	—	—	—	—	535,780	27,910,582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 存款及貸款	—	—	903,730	759,556	—	—	—	1,663,286
持作交易用途金融資產	—	—	—	19,884	19,244	7,920	143,198	190,246
指定以公平價值經收益表 入賬之金融資產	—	—	78,433	157,551	711,467	214,698	—	1,162,149
衍生金融工具	61	399,829	149,750	320,904	256,211	158,551	—	1,285,306
客戶、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之貸款	15,629,122	6,722,168	8,189,544	25,454,036	61,072,255	29,957,457	—	147,024,582
備供銷售金融投資	—	—	—	—	—	—	1,587,800	1,587,800
— 股票證券	—	—	—	—	—	—	1,587,800	1,587,800
— 所持有之存款證	—	—	—	—	150,225	—	—	150,225
— 其他債券	—	302,225	3,291,607	5,473,922	19,863,398	1,686,279	6,210	30,623,641
持有至到期金融投資	—	—	—	1,146,414	—	—	—	1,146,414
— 庫務票據	—	—	—	84,777	—	60,318	—	145,095
— 其他債券	—	—	—	—	—	—	—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	—	—	—	—	175,177	175,177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	—	—	—	—	—	1,020,893	1,020,893
投資物業	—	—	—	—	—	—	46,213	46,213
物業及設備	—	—	—	—	—	—	514,191	514,191
其他資產	19,676	588,916	251,953	111,209	84,220	—	249,176	1,305,150
<b>總資產</b>	<b>21,889,582</b>	<b>29,147,217</b>	<b>12,865,017</b>	<b>33,528,253</b>	<b>82,157,020</b>	<b>32,085,223</b>	<b>4,278,638</b>	<b>215,950,950</b>
<b>負債</b>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 存款及結餘	1,313,038	10,879,001	6,731,190	1,253,471	—	—	—	20,176,700
衍生金融工具	5,164	244,176	137,561	391,698	441,575	183,658	—	1,403,832
客戶存款	46,811,559	55,923,263	33,875,477	23,533,175	989,730	28,357	—	161,161,561
已發行存款證	—	77,731	99,748	356,013	1,861,054	—	—	2,394,546
已發行債券	—	66,529	92,997	—	—	—	—	159,526
以攤銷成本入賬之後償債項	—	—	—	—	7,010,125	1,551,000	—	8,561,125
其他負債：包括即期及 遞延稅項負債	182,704	707,880	541,684	1,971,797	94,060	—	327,941	3,826,066
<b>負債總額</b>	<b>48,312,465</b>	<b>67,898,580</b>	<b>41,478,657</b>	<b>27,506,154</b>	<b>10,396,544</b>	<b>1,763,015</b>	<b>327,941</b>	<b>197,683,356</b>
<b>流動資金缺口淨額</b>	<b>(26,422,883)</b>	<b>(38,751,363)</b>	<b>(28,613,640)</b>	<b>6,022,099</b>	<b>71,760,476</b>	<b>30,322,208</b>	<b>3,950,697</b>	<b>18,267,594</b>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5 分部報告

#### (a) 業務種類

本集團包括七個經營分部。商業銀行業務指商業借貸及貿易融資。零售銀行業務指零售銀行、租購和信用卡業務。金融市場業務指外匯、貨幣市場及資本市場業務。企業及投資銀行業務主要包括企業銀行、債務資本市場及投資銀行業務。機構銀行業務主要包括金融機構業務。華商銀行主要包括本銀行於內地附屬公司之業務。未分類項目主要包括中央管理部、銀行物業及不能合理地分配至特定經營分部的任何項目。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企業與 投資銀行 千港元	商業銀行 千港元	零售銀行 千港元	金融市場 千港元	機構銀行 千港元	華商銀行 千港元	未分類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淨利息收入	401,060	532,711	263,557	210,048	97,067	194,145	26,284	1,724,872
收費及佣金收入	91,670	98,992	174,773	564	28,290	22,190	5,518	421,997
收費及佣金支出	(14,118)	(11,961)	(35,693)	—	(1)	(2,292)	(91)	(64,156)
收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77,552	87,031	139,080	564	28,289	19,898	5,427	357,841
淨交易收入/(支出)	22,170	77,077	24,599	41,186	8,336	(2,150)	(7,919)	163,299
指定以公平價值經收益表入賬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收益淨額	—	—	—	12,742	—	—	5,295	18,037
來自金融投資之股息收入	237	—	24	—	—	—	3,330	3,591
其他營業收入	1,335	11	526	776	—	3,525	4,477	10,650
營業收入	502,354	696,830	427,786	265,316	133,692	215,418	36,894	2,278,290
營業支出	(44,658)	(176,028)	(318,506)	(66,408)	(16,659)	(45,568)	(11,975)	(679,802)
未扣除減值損失之營業溢利	457,696	520,802	109,280	198,908	117,033	169,850	24,919	1,598,488
貸款減值損失(支銷)/回撥 持有至到期金融投資減值 損失回撥	(58,869)	(9,926)	(5,271)	(121)	(25,522)	(112,286)	1,667	(210,328)
扣除減值損失之營業溢利	398,827	510,876	104,009	198,867	91,511	57,564	26,586	1,388,240
重估投資物業溢利	—	—	—	—	—	—	1,275	1,275
出售/撥回物業及設備 之重估虧損之溢利淨額	—	—	54	—	—	—	2,217	2,271
出售備供銷售金融投資 (虧損)/溢利淨額	—	—	—	(18)	—	—	58,547	58,529
出售貸款溢利	17,553	3,738	—	—	—	—	—	21,291
營業溢利	416,380	514,614	104,063	198,849	91,511	57,564	88,625	1,471,60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	—	—	—	—	7,174	7,174
除稅前溢利	416,380	514,614	104,063	198,849	91,511	57,564	95,799	1,478,780
分部資產	51,362,828	60,241,200	31,616,558	60,401,417	28,077,267	19,409,792	2,283,139	253,392,20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	—	—	—	—	182,351	182,351
未分類資產	—	—	—	—	—	—	2,232,076	2,232,076
總資產	51,362,828	60,241,200	31,616,558	60,401,417	28,077,267	19,409,792	4,697,566	255,806,628
分部負債	54,053,694	52,407,094	56,318,668	28,886,476	10,716,021	15,193,676	2,112,951	219,688,580
未分類負債	—	—	—	—	—	—	16,778,146	16,778,146
負債總額	54,053,694	52,407,094	56,318,668	28,886,476	10,716,021	15,193,676	18,891,097	236,466,726
資本支出	8	137	3,163	1,066	7	904	9,605	14,890
折舊及攤銷費用	294	1,088	11,868	763	84	7,449	9,590	31,136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5 分部報告 (續)

#### (a) 業務種類 (續)

重列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企業與 投資銀行 千港元	商業銀行 千港元	零售銀行 千港元	金融市場 千港元	機構銀行 千港元	華商銀行 千港元	未分類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淨利息收入	397,281	467,844	276,629	227,597	70,448	115,067	(64,834)	1,490,032
收費及佣金收入	78,696	77,308	142,516	830	22,518	26,444	127	348,439
收費及佣金支出	(7,212)	(2,652)	(21,244)	—	(47)	(892)	(3,614)	(35,661)
收費及佣金收入/(支出)淨額	71,484	74,656	121,272	830	22,471	25,552	(3,487)	312,778
淨交易收入/(支出)	22	13,955	9,097	119,996	796	(162)	(22,840)	120,864
指定以公平價值經收益表入賬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收益淨額	—	—	—	21,207	—	—	52,549	73,756
來自金融投資之股息收入	201	—	11	—	—	—	3,305	3,517
其他營業收入	—	1,395	2,580	9	31	9,624	4,672	18,311
營業收入/(虧損)	468,988	557,850	409,589	369,639	93,746	150,081	(30,635)	2,019,258
營業支出	(33,820)	(140,851)	(353,203)	(46,518)	(6,537)	(36,394)	(79,095)	(696,418)
未扣除減值損失之 營業溢利/(虧損)	435,168	416,999	56,386	323,121	87,209	113,687	(109,730)	1,322,840
貸款減值損失(支銷)/回撥	(41,285)	(153,560)	(81)	312	13,094	(34,229)	(8,856)	(224,605)
持有至到期金融投資減值 損失回撥	—	—	—	1,126	—	—	—	1,126
備供銷售金融投資減值 損失支銷	—	—	—	(42,870)	—	—	—	(42,870)
扣除減值損失之 營業溢利/(虧損)	393,883	263,439	56,305	281,689	100,303	79,458	(118,586)	1,056,491
出售/撥回物業及設備 之重估虧損之(虧損)/ 溢利淨額	(6)	4	(311)	(21)	—	—	3,096	2,762
出售備供銷售金融投資 (虧損)/溢利淨額	—	—	—	(51,927)	—	—	108,819	56,892
營業溢利/(虧損)	393,877	263,443	55,994	229,741	100,303	79,458	(6,671)	1,116,14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	—	—	—	—	10,881	10,881
除稅前溢利	393,877	263,443	55,994	229,741	100,303	79,458	4,210	1,127,026
分部資產	46,474,478	46,362,745	26,362,019	81,770,170	5,010,939	7,946,089	272,466	214,198,90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	—	—	—	—	195,317	195,317
未分類資產	—	—	—	—	—	—	3,955,999	3,955,999
總資產	46,474,478	46,362,745	26,362,019	81,770,170	5,010,939	7,946,089	4,423,782	218,350,222
分部負債	37,890,588	38,320,833	46,829,921	25,183,964	35,503,328	4,711,802	351,137	188,791,573
未分類負債	—	—	—	—	—	—	13,534,847	13,534,847
負債總額	37,890,588	38,320,833	46,829,921	25,183,964	35,503,328	4,711,802	13,885,984	202,326,420
資本支出	18	88	9,307	724	63	505	13,775	24,480
折舊及攤銷費用	299	1,153	13,713	687	73	5,050	13,251	34,226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5 分部報告 (續)

#### (b) 按地域劃分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業務。按主要營業地點劃分之地域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除香港以外 之亞太地區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收入(扣除利息支出)	2,125,440	215,418	(62,568)	2,278,290
除稅前溢利/(損失)	1,483,932	57,564	(62,716)	1,478,780
總資產	236,396,836	19,409,792	—	255,806,628
總負債	221,273,050	15,193,676	—	236,466,726
或然負債及承擔	101,064,417	20,075,171	—	121,139,588
期內資本支出	13,986	904	—	14,890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重列)	香港 千港元	除香港以外 之亞太地區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收入(扣除利息支出)	1,875,545	150,081	(6,368)	2,019,258
除稅前溢利	1,055,077	79,458	(7,509)	1,127,026
總資產	209,995,603	7,946,089	408,530	218,350,222
總負債	197,602,912	4,711,802	11,706	202,326,420
或然負債及承擔	79,972,486	2,880,646	—	82,853,132
期內資本支出	23,975	505	—	24,480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6 淨利息收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利息收入：		
現金及在銀行與其他金融機構之結存	<b>59,259</b>	52,845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貸款	<b>20,332</b>	39,393
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	<b>1,935,911</b>	1,821,469
金融投資-備供銷售	<b>470,663</b>	349,882
金融投資-持有至到期	<b>1,946</b>	19,324
	<b>2,488,111</b>	2,282,913
持作交易用途金融資產	<b>737</b>	1,006
指定以公平價值經收益表入賬金融資產	<b>25,003</b>	38,575
	<b>2,513,851</b>	2,322,494
利息支出：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	<b>91,920</b>	105,939
客戶存款	<b>467,176</b>	495,728
已發行存款證	<b>9,872</b>	3,384
發行以攤銷成本入賬之後償債項	<b>39,801</b>	94,822
其他	<b>160,438</b>	18,651
	<b>769,207</b>	718,524
指定以公平價值經收益表入賬金融負債	<b>19,772</b>	113,938
	<b>788,979</b>	832,462
淨利息收入	<b>1,724,872</b>	1,490,032

以上利息收入已包括來自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32,961,326港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19,906,551港元)，當中貸款減值損失之利息折扣轉回為11,34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6,164,157港元)。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7 收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貸款、透支及擔保	<b>159,838</b>	92,611
證券及經紀	<b>83,219</b>	98,829
貿易融資	<b>73,409</b>	69,041
信用卡	<b>43,859</b>	30,974
匯款	<b>14,994</b>	12,313
保險	<b>14,265</b>	10,589
其他零售及商業銀行服務	<b>17,636</b>	17,773
其他	<b>14,777</b>	16,309
收費及佣金收入	<b>421,997</b>	348,439
收費及佣金支出	<b>(64,156)</b>	(35,661)
收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b>357,841</b>	312,778
其中：		
收費收入淨額(於釐定實際利率時已計入、因並非持作買賣用途或指定以公平價值經收益表入賬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產生之款項除外)	<b>233,247</b>	161,652
因本集團代表其客戶持有資產或投資之信託及其他受託人業務而產生之淨收費收入	<b>11,901</b>	7,532
其中：		
按產品組成之收費及佣金收入不少於收費及佣金總額百分之十，如下：		
— 銀團貸款	<b>88,026</b>	60,352
— 證券及經紀	<b>83,219</b>	98,829
— 信用卡	<b>43,859</b>	—
— 進口匯票	<b>40,490</b>	—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8 淨交易收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股本投資	(1,100)	14,806
債券－持作交易用途金融資產	(3,486)	988
－備供銷售金融投資	—	25,853
衍生工具	10,117	26,035
外匯	158,145	52,808
	<b>163,676</b>	120,490
對沖活動的溢利／(虧損)：		
公平價值對沖		
－獲對沖風險之相關獲對沖項目之溢利／(虧損)淨額：	347,656	(110,231)
－對沖工具之(虧損)／溢利淨額：	(348,033)	110,605
	<b>(377)</b>	374
淨交易收入總額	<b>163,299</b>	120,864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交易收入沒有來自以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負債(二零零九年上半年：2,884港元)。

### 9 指定以公平價值經收益表入賬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溢利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指定以公平價值經收益表入賬金融資產	12,719	19,736
指定以公平價值經收益表入賬金融負債	5,318	54,020
指定以公平價值經收益表入賬金融資產及 負債之溢利淨額	<b>18,037</b>	73,756

### 10 來自金融投資之股息收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來自上市並持作交易用途金融資產投資之股息收入	720	737
來自非上市備供銷售金融投資之股息收入	2,871	2,780
來自金融投資之股息收入總額	<b>3,591</b>	3,517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11 其他營業收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管理費收入	3,750	3,750
租金收入	18	32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1,248	1,217
減：期內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的直接營業支出	(41)	(77)
其他	5,675	13,389
其他營業收入總額	10,650	18,311

### 12 營業支出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重報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員工支出		
薪金及其他支出	342,905	299,467
遣散費	1,563	853
退休金福利支出	19,536	19,929
	364,004	320,249
房產及設備支出(不包括折舊和攤銷)		
房產租金	125,892	112,564
其他	39,207	34,928
	165,099	147,492
折舊和攤銷支出	31,136	34,226
核數師酬金	3,355	3,304
行政費用	18,606	17,359
推廣費用	18,097	12,143
通訊費用	22,162	20,711
其他營業支出	57,343	140,934
營業支出總額	679,802	696,418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13 貸款減值損失支銷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貸款減值損失支銷		
個別評估		
— 新增撥備	102,955	242,528
— 撥回	(17,570)	(18,348)
— 收回	(2,746)	(5,505)
個別評估貸款減值損失支銷淨額	82,639	218,675
組合評估		
— 新增撥備	127,689	9,552
— 撥回	—	(3,622)
組合評估貸款減值損失支銷淨額	127,689	5,930
於收益表支銷淨額	210,328	224,605

### 14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來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零九年：16.5%) 計算。有關海外分行及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的稅項根據相關現行法規、詮釋及常規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

於綜合收益表支銷的稅項為：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當期稅項— 一期內香港利得稅稅項準備	240,812	162,976
— 一期內海外稅項準備	16,805	14,633
往年準備不足	3,448	19,388
與產生及轉回暫時差額有關 之遞延稅項	(11,443)	1,186
	249,622	198,183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14 稅項 (續)

本集團有關除稅前溢利之稅項與假若採用香港之稅率而計算之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b>1,478,780</b>	1,127,026
按稅率16.5% (二零零九年：16.5%) 計算	<b>243,999</b>	185,959
其他國家不同稅率之影響	<b>7,273</b>	2,913
無須課稅之收入	<b>(31,510)</b>	(25,816)
就稅務而言不可扣減之支出	<b>27,703</b>	17,534
過往年度稅項調整	<b>3,448</b>	19,388
分佔聯營公司稅項	<b>(1,184)</b>	(1,795)
合夥人稅項	<b>(107)</b>	—
稅項支出	<b>249,622</b>	198,183

### 15 宣派中期股息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7港元 (二零零九年：0.28港元)	<b>500,263</b>	363,787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派每股普通股0.37港元之中期股息。中期股息將以現金支付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於本銀行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 1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股東應佔期內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股東應佔溢利(千港元)	<b>1,229,158</b>	928,843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b>1,318,713</b>	1,285,654
每股基本盈利	<b>0.93港元</b>	0.72港元

由於本集團在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並無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份，故每股基本盈利與每股攤薄盈利之間並無差異。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17 現金及在銀行同業與其他金融機構之結存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現金	<b>271,592</b>	266,421
中央銀行之結存	<b>7,651,646</b>	5,213,938
其他銀行及金融機構之結存	<b>3,006,013</b>	1,296,144
於一個月以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b>16,495,571</b>	21,134,079
	<b>27,424,822</b>	27,910,582

### 18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貸款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一到十二個月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b>1,549,249</b>	1,663,286

### 19 持作交易用途金融資產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債券，以公平價值：		
在香港上市	<b>6,899</b>	8,180
非上市	<b>33,605</b>	38,868
	<b>40,504</b>	47,048
股本證券，以公平價值：		
在香港上市	<b>19,850</b>	20,950
非上市	<b>137,522</b>	122,248
	<b>157,372</b>	143,198
持作交易用途金融資產總額	<b>197,876</b>	190,246
持作交易用途之金融資產按發行人類別如下：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b>23</b>	23
公營機構	<b>419</b>	425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b>190,792</b>	181,878
企業	<b>6,642</b>	7,920
	<b>197,876</b>	190,246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20 指定以公平價值經收益表入賬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債券，以公平價值：		
在香港上市	<b>302,134</b>	377,848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b>453,994</b>	599,139
非上市	<b>188,425</b>	185,162
指定以公平價值經收益表入賬金融資產總額	<b>944,553</b>	1,162,149
指定以公平價值經收益表入賬金融資產包括：		
其他債券	<b>944,553</b>	1,162,149
持作交易用途之金融資產按發行人類別如下：		
公營機構	<b>125,748</b>	201,022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b>188,441</b>	183,716
企業	<b>630,364</b>	777,411
	<b>944,553</b>	1,162,149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21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訂立下列股份權益、匯率及利率相關的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用作買賣及風險管理之用：

遠期外匯合約是指於未來某一日期買賣外幣的承諾。

貨幣及利率掉期是指交換不同現金流量的承諾。掉期的結果是不同貨幣、利率(如固定利率或浮動利率)或以上的所有組合(如交叉貨幣利率掉期)。除某些貨幣掉期合約外，該等交易無需交換本金。

外匯、利率及股份權益合約期權是指期權的賣方(出讓方)為買方(持有方)提供在未來某一特定日期或之前或未來一定時期內按約定的價格買進(認購期權)或賣出(認沽期權)一定數量的金融工具的權利(而非承諾)的一種協定。作為承擔外匯和利率風險的代價，期權的賣方從買方收取一定的期權費。本集團期權合約是與對手方在場外協商達成協定的或透過交易所進行(如於交易所進行買賣之期權)。

本集團所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名義合約數額及其公平價值詳列於下表。各類型金融工具的合約／名義金額僅顯示了於報告期結束時之未完成交易量，而若干金融工具之合約／名義合約數額則提供了一個與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所確認的以公平價值入賬之金融工具的對比基礎。但是，這並不代表所涉及的未來的現金流量或當前的公平價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團所面臨的信用風險或市場風險。隨著與衍生金融工具合約條款相關的市場利率、匯率和股份權益的波動，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產生對銀行有利(資產)或不利(負債)的影響。衍生金融工具(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總額會不時可能大幅波動。

本集團進行場內或場外衍生產品交易的主要目的是開展客戶業務。本集團對客戶及對同業市場的衍生產品交易均需嚴格遵從本集團的各相關風險管理政策。

衍生產品亦應用於管理銀行賬的利率風險，只有獲批准之產品名單上載有的衍生產品方可進行交易。由衍生產品交易產生的風險承擔名義數額以設限控制，並制訂交易的最長期限及其損益之管理預警限額。每宗衍生產品交易必須記錄於相應的系統，以進行結算、按市價重估價值、報告及監控。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21 衍生金融工具 (續)

以下為衍生金融工具中每項重要類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約／名義合約金額之概要：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合約／ 名義金額 千港元	公平 價值資產 千港元	公平 價值負債 千港元
1) 持作交易用途之衍生工具			
a) 外匯衍生工具			
— 貨幣遠期	182,615,563	1,345,426	(1,230,257)
— 場外貨幣期權買入	6,132,716	88,275	—
— 場外貨幣期權賣出	5,606,569	—	(111,278)
— 結構性外匯工具	200,506	23,542	(22,575)
外匯衍生工具總額		1,457,243	(1,364,110)
b) 利率衍生工具			
— 利率掉期	15,616,456	319,132	(278,691)
— 利率期權買入	705,986	1,763	—
— 利率期權賣出	705,986	—	(1,763)
— 結構性利率工具	746,068	5,108	(5,149)
利率衍生工具總額		326,003	(285,603)
c) 股本衍生工具			
— 股本期權	195,706	190,291	(190,291)
股本衍生工具總額		190,291	(190,291)
持作交易用途衍生工具資產／(負債)總額		1,973,537	(1,840,004)
2) 持作對沖用途衍生工具			
a) 指定為公平價值對沖之衍生工具			
— 利率掉期	8,114,380	—	(418,970)
— 交叉貨幣掉期	959,993	27,103	(27,367)
b) 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之衍生工具			
— 利率掉期	3,139,381	—	(42,186)
— 交叉貨幣掉期	404,789	1,631	—
持作對沖用途之衍生工具資產／ (負債)總額		28,734	(488,523)
3) 按會計準則不符合作對沖用途，但與指定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工具一同管理之衍生工具			
— 利率掉期	1,070,656	4,338	(98,731)
不符合作對沖用途之衍生工具資產／ (負債)合計		4,338	(98,731)
已確認衍生工具資產／(負債)總額		2,006,609	(2,427,258)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21 衍生金融工具 (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 名義金額 千港元	公平 價值資產 千港元	公平 價值負債 千港元
1) 持作交易用途之衍生工具			
a) 外匯衍生工具			
— 貨幣遠期	87,492,643	707,554	(632,192)
— 場外貨幣期權買入	5,013,375	33,494	(151)
— 場外貨幣期權賣出	5,007,140	151	(34,028)
外匯衍生工具總額		741,199	(666,371)
b) 利率衍生工具			
— 利率掉期	16,136,691	327,792	(301,572)
— 利率期權買入	804,075	4,657	—
— 利率期權賣出	804,075	—	(4,657)
利率衍生工具總額		332,449	(306,229)
c) 股本衍生工具			
— 股本期權	310,807	157,751	(157,751)
股本衍生工具總額		157,751	(157,751)
持作交易用途衍生工具資產/ (負債)總額		1,231,399	(1,130,351)
2) 持作對沖用途衍生工具			
a) 指定為公平價值對沖之衍生工具			
— 利率掉期	8,388,175	49,652	(185,528)
持作對沖用途之衍生工具資產/ (負債)總額		49,652	(185,528)
3) 按會計準則不符合作對沖用途， 但與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			
— 一同管理之衍生工具			
— 利率掉期	1,300,395	4,255	(87,953)
不符合作對沖用途之衍生工具資產/ (負債)合計		4,255	(87,953)
已確認衍生工具資產/(負債)總額		1,285,306	(1,403,832)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21 衍生金融工具 (續)

或然負債及承擔以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合約或名義金額僅表示於報告期結束時之未完成業務量，與風險承擔的相關風險則無甚關連。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當中之若干項目被指定用作對沖工具。

本集團採用公平價值對沖以保障其免受市場利率變動導致的金融資產公平價值變動產生的影響。其利率風險獲予以對沖的金融工具為備供銷售債券。本銀行採用利率掉期對沖利率風險。

根據期內已於收益表確認的衍生工具及獲對沖風險的相關獲對沖項目公平價值變動作出的對沖有效性分析列示如下：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公平價值對沖收益／(虧損)，扣減以下項目：		
－對沖工具	<b>(348,033)</b>	110,605
－獲對沖風險之相關獲對沖項目	<b>347,656</b>	(110,231)
	<b>(377)</b>	374

現金流量對沖包括於二零一零年訂立之利率掉期，用於保護本集團免受浮動利率負債波動所帶來的風險。掉期有效部分產生之收益及虧損初步直接於權益內之現金流量對沖儲備確認，並當預測現金流量會影響收益表時撥至收益表。該等衍生工具無效部分產生之收益及虧損乃即時於收益表確認。期內，並無於收益表內確認因現金流量對沖產生之無效部分(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無)。

或然負債及承擔以及衍生金融工具的總重置成本及信貸風險加權金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置成本 千港元	信貸風險 加權額 千港元	重置成本 千港元	信貸風險 加權額 千港元
或然負債及承擔	—	<b>19,717,088</b>	—	14,394,189
外匯合約	<b>1,266,659</b>	<b>1,269,785</b>	522,306	539,108
利率合約	<b>336,279</b>	<b>375,610</b>	389,132	371,512
其他合約	<b>190,291</b>	<b>39,245</b>	157,751	33,467
	<b>1,793,229</b>	<b>21,401,728</b>	1,069,189	15,338,276

上述風險項目之重置成本及加權信貸風險之數額並沒有雙邊淨額結算安排之影響。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22 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及墊款

#### (a) 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及墊款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客戶貸款	<b>155,266,460</b>	135,734,34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	<b>27,836,096</b>	10,671,725
商業票據	<b>2,128,467</b>	1,257,128
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及墊款總額	<b>185,231,023</b>	147,663,193
應計利息	<b>401,200</b>	256,677
	<b>185,632,223</b>	147,919,870
減：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b>(458,052)</b>	(441,896)
— 組合評估	<b>(581,650)</b>	(453,392)
	<b>184,592,521</b>	147,024,582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減值貸款及墊款總額	<b>1,211,568</b>	1,358,618
上述貸款之減值準備	<b>458,052</b>	441,896
減值貸款及墊款總額佔貸款及墊款總額之百分比	<b>0.65%</b>	0.92%
抵押品市值	<b>497,241</b>	693,671

減值貸款及墊款定義為因於首次確認資產後出現一件或多件對可以可靠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之事件（「虧損事件」），而導致個別確定存在客觀減值證據而須個別評估的貸款。

虧損事件指出現貸款借款人信用評級下調或未償還貸款逾期等情况。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貸予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中並無減值貸款，亦沒有就該等貸款作出任何個別減值準備。

抵押品之市值為易於釐定或可合理地確定及驗證。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22 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及墊款 (續)

#### b) 逾期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 (不包括商業票據及應收款項)

本集團已逾期的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總額 (不包括商業票據及應收款項) 分析如下：

	貸款總額 千港元	客戶貸款 所佔百分比 %	抵押品市值 千港元	有抵押 結餘金額 千港元	無抵押 結餘金額 千港元	個別減值 準備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或以下但 超過三個月	519,132	0.3	27,810	19,029	499,819	104,634
一年或以下但 超過六個月	237,640	0.1	183,363	169,031	68,609	71,340
超過一年	259,639	0.1	136,997	89,479	169,794	214,222
	<b>1,016,411</b>	<b>0.5</b>	<b>348,170</b>	<b>277,539</b>	<b>738,222</b>	<b>390,196</b>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個月或以下但 超過三個月	29,403	0.0	13,568	4,426	24,977	908
一年或以下但 超過六個月	388,847	0.3	236,048	231,932	156,915	196,572
超過一年	109,111	0.1	65,283	43,668	65,443	70,033
	527,361	0.4	314,899	280,026	247,335	267,513

合資格抵押品標準如下：

- 抵押品市值易於釐定或可合理地確定及驗證；
- 抵押品可予銷售，且易於覓得二手市場出售抵押品；
- 本銀行收回抵押品的權利可依法強制執行且概無任何阻礙；及
- 倘抵押品為可移動資產，則其應由本銀行保管，或本銀行可確定其所處位置。

合資格抵押品主要為物業、存款及股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逾期，亦無任何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重組貸款。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22 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及墊款 (續)

#### (c) 其他逾期資產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應計利息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其他資產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計利息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資產 千港元
一年或以下但超過六個月	25,652	—	692	1,635
超過一年	10,401	1,641	7,378	—
重組資產	36,053 16	1,641 —	8,070 9	1,635 —
	<b>36,069</b>	<b>1,641</b>	<b>8,079</b>	<b>1,635</b>

其他資產指商業票據及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逾期超過三個月的債券，亦無任何重組資產。

#### (d) 重組貸款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客戶貸款 所佔百分比 %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客戶貸款 所佔百分比 %
重組貸款(不包括超過 三個月之逾期貸款)	105,458	0.1	112,377	0.1

根據經修訂償還條款已逾期超過三個月的重組貸款屬上文(b)段對逾期貸款的分析範圍。

#### (e) 收回資產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收回資產的估計市值為37,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04,000港元)。該等資產為就全面或部分解除借款人責任而取得(如透過法律行動或相關借款人自願下)取用或控制權之物業。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23 備供銷售金融投資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債券：		
在香港上市	<b>2,366,893</b>	2,386,583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b>16,235,682</b>	15,803,326
非上市	<b>14,478,759</b>	12,583,957
	<b>33,081,334</b>	30,773,866
股本證券：		
在香港上市	<b>1,431,329</b>	1,501,944
非上市	<b>84,150</b>	85,856
	<b>1,515,479</b>	1,587,800
備供銷售金融投資總額	<b>34,596,813</b>	32,361,666
上市證券之市值	<b>20,033,904</b>	19,691,853
計入減值損失後之債券包括：		
所持有之存款証	<b>1,722,946</b>	150,225
其他債券	<b>31,358,388</b>	30,623,641
	<b>33,081,334</b>	30,773,866
備供銷售金融投資按發行人類別如下：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b>946,669</b>	2,991,296
公營機構	<b>602,790</b>	779,928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b>24,356,980</b>	19,799,129
企業	<b>8,689,697</b>	8,787,116
其他	<b>677</b>	4,197
	<b>34,596,813</b>	32,361,666

期內並無就備供銷售金融投資作個別減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42,870,000港元)。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24 持有至到期金融投資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債券：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54,488	80,466
非上市	1,150,213	1,211,277
	<b>1,204,701</b>	1,291,743
減：減值損失	(154)	(234)
持有至到期金融投資總額	<b>1,204,547</b>	1,291,509
上市證券之市值	54,313	79,045
計入減值損失後之債券包括：		
庫務票據	1,145,621	1,146,414
其他債券	58,926	145,095
	<b>1,204,547</b>	1,291,509
持有至到期金融投資按發行人類別如下：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1,145,621	1,146,414
公營機構	—	60,318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58,926	84,777
	<b>1,204,547</b>	1,291,509

就持有至到期金融投資作組合減值準備之變動：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34	2,379
組合減值損失回撥	(80)	(2,145)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b>154</b>	234

### 25 投資物業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46,213	40,126
重估收益淨額	1,275	6,087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b>47,488</b>	46,213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26 物業及設備

#### 本集團

	銀行房產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及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值或估值	171,868	208,261	221,736	601,865
累計折舊及減值	(69,402)	(117,215)	(141,295)	(327,91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102,466	91,046	80,441	273,953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修訂本之影響	240,238	—	—	240,23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 賬面淨值(經重列)	342,704	91,046	80,441	514,191
添置	—	2,837	9,503	12,340
出售	(26,879)	—	(112)	(26,991)
重估	13,116	—	—	13,116
年內計提折舊	(7,354)	(8,706)	(10,314)	(26,374)
匯兌及其他調整	(157)	1	649	493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 賬面淨值	321,430	85,178	80,167	486,775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值或估值	399,393	210,828	229,291	839,512
累計折舊及減值	(77,963)	(125,650)	(149,124)	(352,737)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 賬面淨值	321,430	85,178	80,167	486,775
上述資產之成本或估值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按成本值	—	210,828	229,291	440,119
按估值	321,430	—	—	321,430
	321,430	210,828	229,291	761,549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26 物業及設備 (續)

本集團 (重列)

	銀行房產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及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值或估值	150,720	204,330	233,670	588,720
累計折舊及減值	(52,718)	(111,236)	(148,692)	(312,64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98,002	93,094	84,978	276,074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修訂本之影響	227,757	—	—	227,75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經重列)	325,759	93,094	84,978	503,831
添置	—	15,630	16,117	31,747
出售	—	(119)	(1,172)	(1,291)
重估	30,280	—	—	30,280
年內計提折舊	(13,421)	(17,560)	(19,490)	(50,471)
匯兌及其他調整	86	1	8	9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賬面淨值	342,704	91,046	80,441	514,19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值或估值	415,917	208,261	221,736	845,914
累計折舊及減值	(73,213)	(117,215)	(141,295)	(331,72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賬面淨值	342,704	91,046	80,441	514,191
上述資產之成本或估值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成本值	—	208,261	221,736	429,997
按估值	342,704	—	—	342,704
	342,704	208,261	221,736	772,701

### 27 其他資產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利息	<b>319,826</b>	340,173
預付款項	<b>139,854</b>	110,882
結算賬戶	<b>400,852</b>	409,350
其他	<b>693,774</b>	444,745
	<b>1,554,306</b>	1,305,150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28 客戶存款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活期存款及往來戶口	9,584,227	9,869,396
儲蓄存款	31,271,391	36,475,880
定期及通知存款	139,823,110	114,816,285
	<b>180,678,728</b>	<b>161,161,561</b>

29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全部暫時差額按主要稅率16.5%計算(二零零九年:16.5%)。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90,262)	137,547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本之影響	(34,124)	(31,512)
於一月一日(經重列)	(224,386)	106,035
在損益表記賬/(支賬)	11,443	(1,780)
在權益記賬/(支賬)(附註33)	6,613	(342,308)
匯兌及其他調整	13	13,667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b>(206,317)</b>	<b>(224,386)</b>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只有對現行稅項資產及負債有合法權利抵銷以及遞延稅項為同一稅務機關下，方會作出抵銷。以下是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抵銷後之金額。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超過十二個月後收回	61,713	54,177
十二個月內收回	—	939
	<b>61,713</b>	<b>55,116</b>
遞延稅項負債：		
超過十二個月後償還	(264,933)	(277,966)
十二個月內償還	(3,097)	(1,536)
	<b>(268,030)</b>	<b>(279,502)</b>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b>(206,317)</b>	<b>(224,386)</b>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30 按攤銷成本入賬之後償債項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利率百分比	千港元	利率百分比
後償浮息票據				
– 最終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日到期	583,830	0.598%	581,625	0.481%
– 最終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到期	622,752	1.003%	620,400	0.680%
– 最終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到期	544,908	1.003%	542,850	0.680%
– 最終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到期	1,167,660	1.753%	1,163,250	1.430%
– 最終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到期(可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贖回)	622,752	1.034%	620,400	0.751%
– 最終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日到期 (可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一日贖回)	1,556,880	1.384%	1,551,000	1.101%
– 永久(可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日贖回)	1,000,000	1.071%	1,000,000	0.639%
– 永久(可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九日贖回)	934,128	1.034%	930,600	0.751%
– 永久(可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贖回)	1,556,880	1.134%	1,551,000	0.851%
	<b>8,589,790</b>		<b>8,561,125</b>	

後償債項乃由本銀行籌集作業務拓展用途，並由最終控股公司及其分行全數認購。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該等票據合資格及已列入本銀行的附加資本。

### 31 其他負債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利息	463,991	406,233
應付薪金及福利	79,724	101,702
結算賬戶	376,373	407,497
其他	922,818	1,155,044
	<b>1,842,906</b>	<b>2,070,476</b>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32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普通股 千港元	普通股溢價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b>1,318,340</b>	<b>2,636,681</b>	<b>8,640,575</b>
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派發之末期股息之以股代息計劃 配發新股 (附註33)	<b>33,721</b>	<b>67,442</b>	<b>547,222</b>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b>1,352,061</b>	<b>2,704,123</b>	<b>9,187,797</b>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285,268	2,570,536	8,209,593
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派發之末期股息之以股代息 計劃配發新股 (附註33)	13,970	27,940	160,323
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派發之中期股息之以股代息 計劃配發新股 (附註33)	19,102	38,205	270,719
股份發行支出 (附註33)	—	—	(6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318,340</b>	<b>2,636,681</b>	<b>8,640,575</b>

法定普通股總數為20億股 (二零零九年：20億股)，每股面值2港元 (二零零九年：每股面值2港元)。所有已發行股份均已繳足股款。

法定可轉換非累計優先股總數為2.32億股 (二零零九年：2.32億股)，每股面值5港元 (二零零九年：每股面值5港元)。

本銀行採納一項以股代息計劃，使股東有權選擇(1)以現金收取股息；或(2)收取派發的新股份以替代現金；或(3)收取部分現金與部分新股份。若干股東已選擇收取新股份作為股息，合共為數6.147億港元 (二零零九年：4.972億港元)。

#### 認股權

##### 認股權計劃

期內並無授出認股權，而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無)，並無任何尚未行使之認股權。

認股權計劃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銀行之股東通過。

採納認股權計劃須待本銀行之控股公司中國工商銀行之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33 儲備

#### 本集團

	普通股 溢價 千港元	銀行房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現金流量 對沖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一般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8,640,575	56,198	1,060,977	—	142,029	386,222	5,181,915	15,467,916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 第17號修訂本								
土地	—	206,811	—	—	—	—	(9,690)	197,121
遞延稅項	—	(34,124)	—	—	—	—	—	(34,124)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 第17號修訂本之影響	—	172,687	—	—	—	—	(9,690)	162,997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	8,640,575	228,885	1,060,977	—	142,029	386,222	5,172,225	15,630,913
發行股份(附註32)	547,222	—	—	—	—	—	—	547,222
備供銷售金融投資之 公平價值變動	—	—	26,011	—	—	—	—	26,011
出售備供銷售金融投資 之已變現儲備	—	—	(44,170)	—	—	—	—	(44,170)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平價值變動	—	—	—	(42,191)	—	—	—	(42,191)
出售銀行房產	—	(26,671)	—	—	—	—	26,671	—
銀行房產重估盈餘	—	12,896	—	—	—	—	—	12,896
匯兌差額	—	—	(1)	—	20,783	(1)	—	20,781
轉撥部分保留溢利 至一般儲備(附註a)	—	—	—	—	—	65,700	(65,700)	—
期內溢利	—	—	—	—	—	—	1,229,158	1,229,158
遞延稅項變動(附註29)	—	2,273	(2,622)	6,962	—	—	—	6,613
已付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	—	—	—	—	—	—	(751,454)	(751,454)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9,187,797	217,383	1,040,195	(35,229)	162,812	451,921	5,610,900	16,635,779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33 儲備 (續)

本集團 (重列)

	普通股 溢價 千港元	銀行房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現金流量 對沖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一般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8,209,593	52,469	(681,710)	7,853	141,906	346,390	3,290,741	11,367,242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 第17號修訂本								
土地	—	190,982	—	—	—	—	(7,086)	183,896
遞延稅項	—	(31,512)	—	—	—	—	—	(31,512)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 第17號修訂本之影響	—	159,470	—	—	—	—	(7,086)	152,384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	8,209,593	211,939	(681,710)	7,853	141,906	346,390	3,283,655	11,519,626
發行股份 (附註32)	431,042	—	—	—	—	—	—	431,042
股份發行支出 (附註32)	(60)	—	—	—	—	—	—	(60)
備供銷售金融投資之 公平價值變動	—	—	2,678,462	—	—	—	—	2,678,462
出售備供銷售金融投資 之已變現儲備	—	—	(643,409)	—	—	—	—	(643,409)
因應減值損失由備供銷售 金融投資儲備轉入收益表	—	—	43,715	—	—	—	—	43,715
現金流量對沖之 公平價值變動	—	—	—	(7,853)	—	—	—	(7,853)
銀行房產重估盈餘	—	23,172	—	—	—	—	—	23,172
匯兌差額	—	—	1	—	123	(1)	—	123
轉撥部分保留溢利至 一般儲備 (附註a)	—	—	—	—	—	39,833	(39,833)	—
本年度溢利	—	—	—	—	—	—	2,523,538	2,523,538
遞延稅項變動 (附註29)	—	(6,226)	(336,082)	—	—	—	—	(342,308)
已付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	—	—	—	—	—	(231,348)	(231,348)
已付二零零九年年中期股息 (附註15)	—	—	—	—	—	—	(363,787)	(363,78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40,575	228,885	1,060,977	—	142,029	386,222	5,172,225	15,630,913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34 關連交易 (續)

#### (a) 最終控股公司 (續)

2. 根據二零零七年九月四日訂立之託管代理協議及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訂立之補充託管代理協議，本銀行為最終控股公司之客戶就有關中國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計劃於中國境外投資之若干投資產品提供託管、結算及交收服務而向最終控股公司收取服務費。
3. 根據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一日(經補充協議所修訂及補充)訂立之服務協議，及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九日與本銀行之附屬公司訂立之服務協議，就最終控股公司向本銀行及本銀行之附屬公司提供數據處理服務而向最終控股公司支付之服務費。
4. 根據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訂立之租賃協議，就租賃位於香港物業涉及之租金費用已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

與最終控股公司之交易包括發行浮息存款證及後償浮息票據，兩者均由最終控股公司及其分行悉數認購。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銀行已向最終控股公司發行面值2,500,000,000港元及100,000,000美元之浮息存款證(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無)。

有關由本集團發行並由最終控股公司及其分行悉數認購之後償浮息票據之資料，載於附註30。

#### 其他重要交易

##### i. 最終控股公司作出之承諾

為表示對本銀行之支持，最終控股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日簽署信心保證書。據此，最終控股公司將向本銀行提供所需資金，以確保本銀行維持充足資本及流動資金水平。

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日，最終控股公司及本銀行訂立一份擔保協議，據此，最終控股公司同意就因根據業務轉讓協議轉讓予本銀行之「大額風險」作出高達9,000,000,000港元之擔保，即就該等客戶一旦違約所產生損失對本銀行作出賠償保證。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銀行就該項擔保大額風險所保障之資產負債表項目涉及之金額達39,36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39,188,000港元)。

##### ii. 從屬參與貸款

期內，本銀行與分行訂立多宗資本市場交易，其中包括安排參與／從屬參與貸款、買賣銀團或個別貸款、認購及／或發行債券及節稅型融資。該等交易包括最終控股公司及／或該等分行從屬參與本銀行之貸款，涉及金額合共為45,132,99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31,738,295,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本行類似的從屬參與貸款總額為3,179,183,622港元，但於二零一零年並無發生該等交易。上述交易應佔費用約25,27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11,840,000港元)已支付。該等交易乃按相關貸款協議之條款(如適用)或按可比較之相等現行市場價格，或以不遜於給予其他獨立銀團貸款成員之條款定價。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34 關連交易 (續)

(b) 同系附屬公司

	截至六個月止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利息收入	25,838	3,044
利息支出	157	1,013
其他營業收入	20	1,403
<hr/>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金額	1,660,046	476
應付金額	905,314	1,571,449

(c) 聯營公司

	截至六個月止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利息收入	2,089	863
利息支出	7	77
其他營業收入	5,990	1
<hr/>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金額	6	6
應付金額	2,192	7,769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34 關連交易 (續)

(d) 與其他國家控制實體之交易

以下國家控制實體被視為關連方：

- 中國財政部 (「財政部」)
- 中央滙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滙金」)
- 滙金擁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力之受中國政府指示之若干其他銀行及金融機構

	截至六個月止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利息收入	36,564	42,178
利息支出	1,807	11,394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金額	5,604,564
應付金額	80,353	1,010,312

(e)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行政人員酬金如下：

	截至六個月止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僱員福利	13,728	11,400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34 關連交易 (續)

(f) 與主要管理人員之重大交易

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在正常商業活動下進行之銀行交易，包括貸款及墊款，存款及其他金融相關交易，關連人士包括本銀行之主要行政人員，其家庭成員及受其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公司。

	截至六個月止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利息收入	53	79
利息支出	65	81
應收金額	3,737	4,347
應付金額	31,421	18,513

35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

(a) 或然負債及承擔

以下概要為每個主要類別之或然負債及承擔之合約價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金額 千港元	信貸風險 加權額 千港元	合約金額 千港元	信貸風險 加權額 千港元
直接信貸代替品	21,975,827	7,866,400	7,021,198	3,630,946
與交易有關之或然負債	124,670	28,715	132,742	36,848
與貿易有關之或然負債	3,905,511	657,642	3,931,297	644,944
其他承擔：				
— 可無條件撤銷	69,948,930	—	71,161,225	—
— 原到期日少於一年	692,206	138,442	824,324	126,086
— 原到期日在一年或以上	21,470,098	10,421,420	19,871,892	9,792,424
遠期有期存款	3,022,346	604,469	814,703	162,941
	121,139,588	19,717,088	103,757,381	14,394,189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35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 (續)

(b) 資本承擔

於本期間／本年度之未於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承擔餘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惟未撥備之支出	31,470	48,111
已授權但未訂約之支出	—	235
	<b>31,470</b>	<b>48,346</b>

(c) 經營租約承擔

於本期間／本年度，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於未來應付之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 不超過一年	221,603	237,070
— 一年以上及五年以內	379,557	503,870
	<b>601,160</b>	<b>740,940</b>

(d) 經營租約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按商定年期為兩至八年之租約出租其投資物業(見附註25)。租約條款一般規定承租人須支付抵押按金，並訂明定期根據當時市況對租金作出調整。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以下到期期限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約於未來應收其承租人的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2,501	1,659
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502	3,561
	<b>6,003</b>	<b>5,220</b>

期內，本集團概無任何未確認應收或然租金(二零零九年：無)。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續)

### 36 比較數字

由於採納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因此已對若干比較數字作出調整以符合本期內之呈報方式，並就二零一零年首次披露之項目呈列比較數字。採納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已於附註3.3詳述。

### 37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中國工商銀行與本銀行聯合刊發公告，中國工商銀行要求董事會向計劃股東提出將本銀行私有化的建議（「該建議」）。根據該建議，中國工商銀行就每註銷一股計劃股份將支付計劃股東註銷代價29.45港元。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下列資料僅為財務報表附加資料之部分，並不構成財務報表任何部分。

### 1. 資本充足比率及資本基礎

本銀行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比率，乃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所發出之銀行(資本)規則(「資本規則」)計算。此資本規則乃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第98A條因應實施「巴塞爾資本協定二」而制定，並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生效。本銀行因資本規則而選擇採納「標準(信用風險)計算法」計算信貸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採納「基本指標計算法」計算業務操作風險及採納「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計算市場風險。根據資本規則，計算資本比率之綜合基礎乃跟隨財務報告之綜合基礎，但撇除資本規則界定為受規管金融實體(即資產管理及證券公司)之附屬公司。因此，該等未綜合之附屬公司之投資成本會從資本基礎中扣除。該等未綜合附屬公司概無任何資金短缺。未綜合附屬公司包括友聯中國業務管理有限公司、工銀亞洲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工銀亞洲金業有限公司、工銀亞洲証券有限公司、工銀亞洲信託有限公司、工銀亞洲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工銀亞洲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ICBC (Asia) Wa Pei Nominees Limited。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核心資本比率	8.4%	9.0%
資本充足比率	13.4%	14.9%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續)

### 1. 資本充足比率及資本基礎(續)

扣減後之資本基礎總額組成部分，包括下列各項：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核心資本：		
繳足普通股股本	<b>2,704,123</b>	2,636,681
股份溢價	<b>9,187,798</b>	8,640,575
儲備	<b>3,564,211</b>	2,608,537
收益表	<b>685,283</b>	1,139,434
扣除：商譽	<b>(980,154)</b>	(980,154)
其他無形資產	<b>(17,107)</b>	(19,282)
未綜合投資總額之50%及其他扣減項目	<b>(972,971)</b>	(898,244)
	<b>14,171,183</b>	13,127,547
合資格附加資本：		
土地及物業重估之公平價值收益	<b>92,651</b>	5,302
重估可供出售股權及債務證券之公平價值收益	<b>561,019</b>	569,191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及債務證券產生之 未變現公平價值收益	<b>29,546</b>	18,818
組合減值準備及法定儲備	<b>1,574,464</b>	1,255,137
永久後償債項	<b>3,491,008</b>	3,481,600
以攤銷成本入賬之後償債項	<b>3,814,356</b>	4,141,170
扣除：未綜合投資總額之50%及其他扣減項目	<b>(972,971)</b>	(898,244)
	<b>8,590,073</b>	8,572,974
扣減後之資本基礎總額	<b>22,761,256</b>	21,700,521
風險加權資產：		
信貸風險	<b>158,063,545</b>	137,671,817
市場風險	<b>3,617,838</b>	1,118,738
運作風險	<b>7,757,350</b>	7,194,275
風險加權資產總值	<b>169,438,733</b>	145,984,830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續)

### 2 流動資金比率

期內之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為各曆月之平均流動資金比率之簡單平均數，此乃按香港金融管理局就其監管而規定之綜合基準計算，且符合香港銀行業條例附表四編製。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止之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b>41.5%</b>	38.0%

### 3 分部資料

#### (a) 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

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按地域分類

本集團經計及任何風險轉移因素後按國家或地區劃分的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總額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銀行及客戶 之貸款總額 千港元	逾期三個月 以上的貸款 千港元	減值貸款 千港元	個別減值準備 千港元	組合減值準備 千港元
香港	84,195,678	251,556	444,231	248,959	219,216
內地	94,271,099	267,235	267,235	107,649	344,844
澳門	1,344,461	—	841	—	3,496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 內地及澳門)	1,818,250	—	—	—	4,728
英國	7,340	—	—	—	19
其他	3,594,195	499,261	499,261	101,444	9,347
	<b>185,231,023</b>	<b>1,018,052</b>	<b>1,211,568</b>	<b>458,052</b>	<b>581,650</b>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續)

### 3 分部資料(續)

#### (a) 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續)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及客戶 之貸款總額 千港元	逾期三個月 以上的貸款 千港元	減值貸款 千港元	個別減值準備 千港元	組合減值準備 千港元
香港	75,287,249	264,493	588,759	268,285	288,708
內地	62,536,164	264,502	264,555	72,550	116,663
澳門	1,602,866	1	—	—	4,054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 內地及澳門)	2,230,517	—	—	—	16,891
英國	240,796	—	—	—	3,782
其他	5,765,601	—	505,304	101,061	23,294
	<b>147,663,193</b>	<b>528,996</b>	<b>1,358,618</b>	<b>441,896</b>	<b>453,392</b>

僅於申索獲其所在國家不同於對手方的人士擔保或申索乃向其總部位於另一個國家的銀行的海外分行作出的情況下會轉移風險。

#### (b) 跨境申索

本集團按地區分析跨境申索。編撰本分析時，本集團已計及與對手方處於不同國家之另一方所作擔保之任何轉移風險。佔總跨境申索10%或以上之地區列示如下：

	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 百萬港元	公營機構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b>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b>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	<b>43,503</b>	<b>7,829</b>	<b>70,006</b>	<b>121,338</b>
北美及南美洲	<b>3,604</b>	<b>129</b>	<b>5,243</b>	<b>8,976</b>
歐洲	<b>19,311</b>	<b>—</b>	<b>16</b>	<b>19,327</b>
<b>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	28,137	4,245	55,941	88,323
北美及南美洲	3,726	2,451	6,417	12,594
歐洲	17,065	—	929	17,994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續)

### 3 分部資料(續)

#### (c) 內地非銀行風險承擔(續)

內地非銀行風險承擔乃按非銀行對手方類別及依據香港金融管理局銀行業(披露)規則內界定的直接風險承擔類別經參考香港金融管理局「貸款、墊款及準備金分析季報表—MA(BS)2A」附註(6)的填報說明進行分析，包括本銀行及其海外附屬公司及分行填報的內地風險承擔。

	資產負債表 的風險承擔 千港元	資產負債表外 的風險承擔 千港元	風險 承擔總額 千港元	經個別 評估之準備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內地機構	<b>33,074,947</b>	<b>1,644,829</b>	<b>34,719,776</b>	—
其獲授信貸於內地使用的 內地以外地區公司及個人	<b>18,666,133</b>	<b>1,023,277</b>	<b>19,689,410</b>	<b>123,624</b>
本銀行認為其風險 承擔屬內地非銀行風險 承擔之其他對手方	<b>4,930,767</b>	<b>344,045</b>	<b>5,274,812</b>	<b>1,101</b>
	<b>56,671,847</b>	<b>3,012,151</b>	<b>59,683,998</b>	<b>124,725</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地機構	24,138,564	5,826,938	29,965,502	—
其獲授信貸於內地使用的 內地以外地區公司及個人	14,314,188	895,502	15,209,690	133,965
本銀行認為其風險承 擔屬內地非銀行風險承擔 之其他對手方	3,775,205	48,813	3,824,018	1,290
	42,227,957	6,771,253	48,999,210	135,255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續)

### 4 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

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總額－按業務範圍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貸款總額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有抵押貸款 所佔百分比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貸款總額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抵押貸款 所佔百分比
在本港使用之貸款				
工業、商業及金融				
－物業發展	15,885,580	27.35%	11,729,026	31.10%
－物業投資	17,887,321	84.87%	18,490,007	81.65%
－與金融有關	8,053,440	2.40%	8,315,020	2.34%
－證券經紀商	342,096	99.42%	429,430	99.67%
－批發及零售業	8,715,648	37.81%	6,100,255	48.57%
－土木工程	202,435	91.35%	239,373	72.70%
－製造業	5,345,702	43.56%	3,814,127	59.23%
－運輸及運輸設備	11,593,163	65.89%	9,224,828	68.39%
－電力及燃氣	78,487	40.49%	143,772	100.00%
－資訊科技	2,287,045	0.63%	1,998,801	1.14%
－康樂活動	1,705	100.00%	3,155	100.00%
－酒店、公寓及餐飲業	2,122,286	85.58%	2,095,209	84.84%
－其他	6,206,006	25.99%	4,869,563	32.34%
個別人士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機構參與計劃」 及「租者置其屋計劃」單位之貸款	541,735	94.36%	484,437	93.34%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15,574,163	99.75%	14,165,865	99.81%
－信用卡貸款	91,821	0.00%	94,156	0.00%
－其他	2,277,011	94.58%	2,246,082	95.13%
貿易融資	32,839,628	8.39%	15,775,567	14.15%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55,185,751	32.99%	47,444,520	32.41%
	<b>185,231,023</b>	<b>41.09%</b>	<b>147,663,193</b>	<b>46.68%</b>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續)

### 4 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續)

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總額—按業務範圍(續)

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總額10%或以上的業務類別的個別減值貸款、逾期三個月以上之貸款、減值準備及減值貸款撇銷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a) 物業投資		
個別減值貸款	<b>58,046</b>	146,800
逾期三個月以上之貸款	<b>40,369</b>	22,041
個別減值準備	<b>2,400</b>	5,110
組合減值準備	<b>46,630</b>	50,235
於收益表支銷之新減值準備	<b>(6,314)</b>	(16,786)
期內/年內撇銷減值貸款	—	6,601
(b) 貿易融資		
個別減值貸款	<b>80,043</b>	85,293
逾期三個月以上之貸款	<b>74,392</b>	85,052
個別減值準備	<b>74,258</b>	80,868
組合減值準備	<b>69,015</b>	34,887
於收益表支銷之新減值準備	<b>27,518</b>	(11,774)
期內/年內撇銷減值貸款	<b>7,238</b>	109,727
(c)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個別減值貸款	<b>947,334</b>	993,218
逾期三個月以上之貸款	<b>856,536</b>	373,606
個別減值準備	<b>332,717</b>	307,576
組合減值準備	<b>257,934</b>	188,153
於收益表支銷之新減值準備	<b>94,922</b>	283,480
期內/年內撇銷減值貸款	<b>48,964</b>	21,871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續)

### 5 外幣持盤量

下表概述本集團之外幣倉盤淨額。外幣倉盤淨額乃當該貨幣構成所有外幣倉盤淨額總額之10%或以上時予以披露。

	美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歐元 千港元	其他外幣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非結構倉盤：					
現貨資產	101,964,541	16,069,961	4,369,758	7,082,872	129,487,132
現貨負債	(104,734,484)	(16,157,889)	(3,429,496)	(10,943,240)	(135,265,109)
遠期買入	91,983,391	57,135,229	4,301,331	8,334,565	161,754,516
遠期賣出	(89,762,747)	(56,611,698)	(5,277,345)	(4,604,192)	(156,255,982)
期權盤淨額	(242,391)	—	369	177,420	(64,602)
長／(短)盤淨額	(791,690)	435,603	(35,383)	47,425	(344,045)
結構倉盤淨額	480,664	1,659,058	—	—	2,139,72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結構倉盤：					
現貨資產	86,907,654	9,297,418	2,648,526	7,402,026	106,255,624
現貨負債	(88,627,701)	(9,428,321)	(4,559,238)	(7,602,663)	(110,217,923)
遠期買入	42,625,084	23,655,848	7,476,998	7,198,868	80,956,798
遠期賣出	(40,673,650)	(23,499,689)	(5,562,352)	(7,083,073)	(76,818,764)
期權盤淨額	(325,790)	—	1,621	332,287	8,118
長／(短)盤淨額	(94,403)	25,256	5,555	247,445	183,853
結構倉盤淨額	478,849	1,662,351	20,644	—	2,161,844

外幣風險包括因交易倉盤而產生之風險。期權盤淨額按對沖值等值方式計算。本集團之結構性持盤淨額包括本銀行在海外附屬公司的資本投資(包括華商銀行)。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續)

### 6 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制定關於識辨、衡量、控制及監察風險因素(包括信貸、流動資金、市場、利率、業務操作、法律合規風險)之策略及步驟。管理層及相關功能委員會定期評審該等策略及步驟，而本集團之內部稽核部亦會進行定期審查，確保能符合該等策略及步驟。

#### (a) 信貸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乃指本集團之借款人或對手方未能或不願意履行其還款責任之風險。本集團已制訂多項標準、政策及程序，並設立指定職能部門控制及監察有關風險。

本集團投入大量資源以維持健全之信貸風險管理。管理層編製各項信貸政策及系統以識辨、衡量及監控各項信貸業務所潛藏之風險。該過程確保本集團對信貸保持審慎態度，降低信貸事項之業務操作疏忽，以及及早發現潛在問題，進而使業務損失降至最低。隨著本集團擴大對中小企業之借貸業務，由於本集團於中小企業相關業務競爭激烈，本集團採取或修訂適合此等風險監控之信貸政策及實務，以維持有利之信貸水平。

本集團高層次之信貸政策方針，由相關功能部及委員會負責制定、檢討及定期更新，至於重大問題則由董事會權衡市場變化情況及規管規定，再配合日常慎重審批做法及最新業務部署等因素，加以制定、檢討及定期修訂。所有該等信貸政策、程序及慣例(隨著不斷改進、更新、審核及修訂)被列入信貸審批政策及補充借貸產品手冊以供內部控制及規管。鑑於巴塞爾資本協定二自二零零七年一月起實施，本集團已調整其信貸風險管理慣例，以符合香港金融管理局相關指引條例和提高信貸業務的內部監控流程之效率及產品競爭力。

信貸授權乃授予個別批核人，以維持效率及生產力。除的士貸款、信用卡、小企業貸款、由政府作出特別擔保之中小企業貸款及消費貸款外，概無任何商業批核單位可單獨審批任何貸款。至於前台部門可以單獨批核的貸款，該等貸款亦需要受到本銀行之信貸功能部或信貸委員會所預先制定的審批條件和標準所約束。否則，本集團一般要求「雙重」審批程序，而貸款建議須得到業務部門及信貸功能部之共同審批。倘若其信貸功能批核人不同意，本銀行之信貸委員會(批准所有信貸政策、大額貸款及賺取利益證券投資)概不會通過任何信貸有關之建議。只有已獲信貸委員會審批之貸款建議，才會於有需要時呈交行政總裁批核。

信貸部乃本銀行授權執行信貸政策之中央部門。此外，該部門亦提供獨立信貸評估及其他信貸監控等，務求信貸過程符合管理層制訂之信貸政策及指引。除獨立信貸評估及分層審批過程外，風險管理部及信貸稽核亦就特定貸款組合或營運單位進行定期審批後考查。為了保持獨立性，本銀行之信貸部直接向獨立於業務之副總經理作出匯報。相同的控制，並輔之以系統支援、定期按市值訂價及由風險管理部按逐項個案基準審批，亦適用於結構性衍生工具產品的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續)

### 6 風險管理(續)

#### (a) 信貸風險管理(續)

放款管理部最終負責當貸款在信貸審批過程中悉數滿足所有先決條件、完全符合文件及監管限制後，進行貸款撥付及信用額度的釐定及執行。放款管理部同樣獨立於業務職能，向負責信貸及風險的副總經理報告。

管理層竭盡所能，致力監控貸款組合之質素及行為。本集團之內部信貸風險評級制度由十五級組成，乃基於巴塞爾資本協定二的要求而制定，以區別信貸風險。經過多年內部數據累積後，預期本集團將可更進一步利用信貸統計數據，追蹤估貸風險轉移，計算拖欠還款之機會率，及實踐其他信貸風險管理程序(而新信貸評級模式將成為其主要部分)。

#### (b)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風險乃指本集團於財務責任到期時未能償債之風險。因此，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乃為確保本集團具備充足之現金流，務求以具成本效益之方法應付一般及突發情況下之任何財務責任，並同時遵守一切監管規定。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已制定資產及流動資金管理政策，並經由相關功能委員會審閱，而重要事宜則由董事會審批。本集團每日均緊密管理及預測流動資金流向，務求讓金融市場部及相關功能委員會按照市況波動迅速行動，並且及時實行應變計劃。本集團按時做壓力測試，以評估或然資金需求及滿足資金需求之資金充足度。倘若確認資金短缺，將會採取相應補救措施。本集團繼續發掘及擴展多個融資渠道，以充分把握業務擴充機會。母公司中國工商銀行在加強本銀行流動資金能力上提供之支持，足證本銀行有效增強資金實力。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總額約73億港元已發行存款證，為長期資金提供抵押。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流動資金狀況依然充裕，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為41.5%(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平均：38.0%)，遠高於25%之法定要求。

#### (c) 資本管理

本集團透過管理其資本，有效地執行其策略性業務計劃和支持其增長及投資。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核心資本比率及資本充足比率分別為8.4%及13.4%。本集團不時調整其業務策略及借貸方針以優化其風險回報組合。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續)

### 6 風險管理(續)

#### (d)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指資產、負債及資產負債表外持倉額之市場利率及價格出現變動而導致盈虧之風險。一般而言，本集團之市場風險與外匯、債券、衍生工具及股票之持倉額相關。大部分在資產負債表外之衍生工具持倉額源自執行客戶相關指令及用作對沖之持倉額。

各類交易之市場風險乃按照管理層及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資產及負債委員會」)制定之風險限額及指引進行管理。交易限額會有所增加以捕捉市場機會，但有關風險按照倉盤、止蝕、風險價值、敏感程度、對沖值、伽瑪系數等限額之基準衡量及監察。每日風險管理由風險管理部之獨立風險管理單位進行，確保所有交易活動以恰當模式及在許可範圍內進行。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乃由資產及負債委員會、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進行審核，所有超出限額之例外情況均向資產及負債委員會匯報。重大偏差(如有)將向董事會上報。定期進行壓力測試，以估計極端市況下可能造成之損失。本集團之內部審核部亦定期對交易活動進行檢討及測試，以確保符合所有內部指引。

此外，多項可靠的財資系統已獲採用，配合預定的止蝕政策以進一步加強監管及監管各個職能及限制提高交易限額所帶來的風險。目前亦已安裝一項強化系統以最終加強本集團之市場風險管理及結構性產品之對手信貸風險控制。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集團源自市場風險相關業務之平均每日收益為332,994港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124,486港元)，而每日收益之標準偏差為1,458,179港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655,294港元)。經分析每日收入之分佈情況，在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一百二十一個交易日中，有四十四日錄得虧損(二零零九年上半年：一百二十一個交易日中，有五十七日錄得虧損)，而最高之一日虧損為4,48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1,700,000港元)。最高之一日收入則為7,4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2,630,000港元)。就自營買賣而言及由於客戶之預期，本集團將逐步增加其市場風險活動，以輔補一直以來依賴貸款資產帶來之收入。於該過程中，本集團將密切關注最終市場風險、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流動資金及資本運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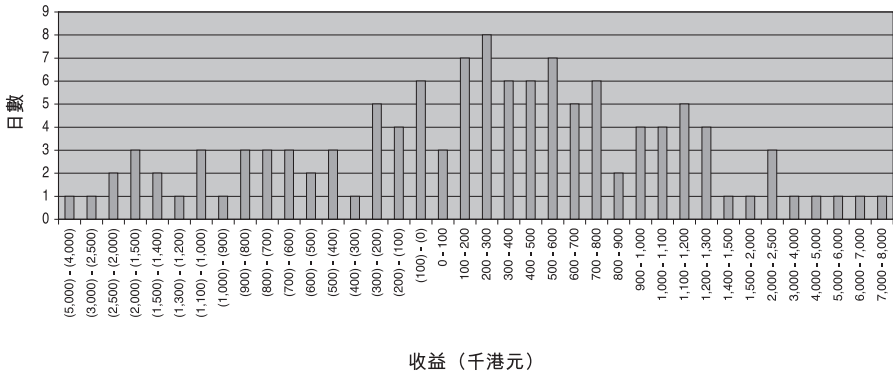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續)

6 風險管理(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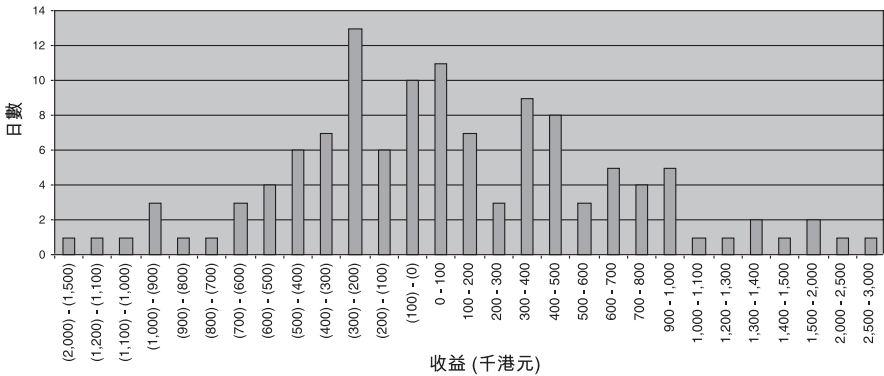
(d) 市場風險管理(續)

以下柱狀圖顯示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市場活動有關之每日收入頻率分佈情況。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附加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續)

### 6 風險管理(續)

#### (e)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乃本集團之持倉額可能受到市場利率變動不利影響之風險。利率風險主要因計息資產與負債之到期日錯配及收益率曲線變動而產生。利率風險亦根據資產負債委員會批准及監控之風險限額管理，風險管理部與資產及負債管理部亦會參與。非交易組合之利率風險乃每月計量一次，並向資產負債委員會匯報有關結果。

本集團透過訂立資產負債表內或以外之利率風險對沖工具方式管理其利率風險。對沖活動之效力乃定期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進行評估。本集團之利率風險倉盤進一步定期報告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並由其仔細審查。

用以購買港元資產之外幣資金，一般會採用貨幣掉期或遠期外匯合約對沖，以抵銷外匯風險。

本集團採用止損、管理層設定限額及壓力測試的方式以達到監管其利率風險的目的。

#### (f) 運作風險管理

運作風險指因缺乏或失誤之內部程序、人員、系統及外部事件而造成意料之外之財務虧損之風險。每家商業機構均存在運作風險，分佈於各個不同層面。已採取措施識別及理解程序中的相關運作風險。此乃風險管理部工作之一部分。本集團已成立運作風險委員會，以繼續執行各項措施。透過實行主要風險評估、主要風險指標、全面之內部控制制度、投購充足保險及設置離岸電腦備份設施，加上應變計劃及定期測試，該風險得到進一步降低。此外，本集團之內部稽核部能有效偵察營運程序之任何違規情況，亦可獨立而客觀地查找各營運層面不足及不完善的地方。本集團將根據巴塞爾資本協定二及香港金融管理局的指引和原則，堅持實行主動積極的運作風險管理。

#### (g) 法律及合規風險管理

法律及規管風險乃本集團因違反或不符合所有與經營業務有關之適用法律、規則、內部政策而可能遭受之法律及法規制裁、財務虧損或名譽損失。

法律及合規職員就法律及法規發展給予管理層意見及協助其建立政策、程序及監控系統以確保符合法律及法規要求。該等職員會執行定期合規檢查，以使本集團能識別任何潛在違規事項並及時採取補救措施。該等職員亦每月發佈公告及安排培訓以豐富全體職員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之知識，並就違規事項及法律及法規要求變動定期向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作出報告。



## 附加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續)

### 7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之披露

期內，本集團已於其日常銀行業務過程中向中國工商銀行集團授出有關貸款，有關貸款合共超出上市規則第14.07(1)條所界定之資產比率8%。因此，本銀行須履行一般責任披露有關貸款之詳情，故此遵照上市規則第13.20條作出以下披露。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有關貸款之類別及應收中國工商銀行集團之有關未償還金額之結餘及代表中國工商銀行集團提供之所有擔保之詳情如下：

	千港元
<b>有關貸款類別</b>	
授予中國工商銀行集團之貿易貸款(未償還)	<b>24,238,741</b>
保兌中國工商銀行集團之備用信用證／保證(未償還)	<b>786,730</b>
授予中國工商銀行集團之貨幣市場拆借(未償還)	<b>8,539,963</b>
授予中國工商銀行集團之銀團／循環短期貸款(未償還)	<b>1,657,024</b>
持有中國工商銀行集團之存款證(未償還)	<b>500,266</b>
<b>向中國工商銀行集團授出之有關貸款總額</b>	<b>35,722,724</b>

有關貸款主要按現行銀行同業拆借息率之浮動息率計息，而存款證有部份是固定利率計算，及貨幣市場拆借之息率乃由中國工商銀行集團按現行銀行同業拆入息率釐定。有關貸款須於到期時悉數償還，有關貸款之屆滿期限一般為隔夜至一年，或多於一年(就資本市場工具及備用信用證／保證／存款證而言)。授予中國工商銀行集團之有關貸款並無任何抵押物作抵押。

授予中國工商銀行集團之有關貸款乃由本集團於其日常銀行業務過程中，按與具有類似信用評級或財務實力之本集團客戶相稱之正常商業條款授出，並作為本集團與中國工商銀行集團所進行之持續銀行交易之一部分。